

The 2017-2018

CTPECC

Yearbook of Pacific Region

太平洋區域年鑑



Chinese Taipei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Committee

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

目錄

APEC 關鍵議題與會議紀實	1
2018 年 APEC 人力資源發展議題之發展走向 王聖閔	2
2018 年 APEC 礦業部長會議之議題思維與期許 張博欽	5
APEC 後 2020 願景的啟動與挑戰 陳威仲	7
從 WTO 及 APEC 最新發展看全球婦女經濟賦權之潮流 陳子穎	10
APEC 後 2020 願景多方關係人對話紀實 劉翎端	13
PECC 會議紀實	16
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PECC)常務委員會暨第二十五屆大會會議紀實(一) 邱達生、王聖閔	17
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PECC)常務委員會暨第二十五屆大會會議紀實(二) 邱達生、王聖閔	20
亞太地區的成長、全球化及跨世代議題-太平洋貿易發展會議紀實 蔡靜怡	22
區域經濟整合	27
CPTPP「擴容」、台灣參與之道 吳福成	28
CPTPP vs. 美國優先 鄧嘉宏	30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完成簽署並尋求儘速生效 王聖閔	32
亞太經貿將更仰賴中國角色淺談 RCEP 黃一展	34
APEC 區域經濟整合之變化與深化 張博欽	37
各經濟體對外政經政策	39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新南向政策首應強化與菲國關係 吳福成	40
透過 APEC 平台跨越「新南向」計畫啟動的障礙 周子欽	43
南韓提出「新南方政策」與我「新南向政策」之競合 邱達生	45
佈局亞洲投資貿易「東部經濟走廊」將成為亞洲新經貿重心 黃一展	48
中國利用一帶一路政策與 APEC 框架緊密結合 黃一展	56

時事議題分析與會議紀實	61
脫歐到貿易戰，反全球化的蔓延及未來 莊子頡.....	62
APEC 礦業法與環保議題 張博欽、余慕薌.....	66
國際合作有助於發展有效的虛擬貨幣國際法規架構 余慕薌.....	70
川普貿易保護戰對台灣產業附加價值的衝擊分析 張博欽.....	73
「GDPR 對我國之衝擊與機會」研討會紀實 陳翠華.....	78

APEC 關鍵議題與會議紀實

前言

人力資本扮演國家發展的重要角色，一方面勞動力的數「量」是經濟成長的動能，另一方面人力素「質」則左右一國知識經濟轉型之基礎。因此，投資人力資本實為國家進步的重要工作之一，與國家發展息息相關。

APEC 區域的經濟體中，包含已開發及開發中經濟體，已開發經濟體的產業發展上相對較成熟，因此產業人才的培育系統也較為完整，產業及所需的人才也較能契合。開發中經濟體面對國家整體產業轉型時，不論是在進階技術人才或是產業轉型所需人才之需求，都可能面臨困境，這也凸顯示出人力資本投資議題在 APEC 區域中的重要性。

APEC 人力資源發展議題之發展背景

2016 年 APEC 會議於秘魯舉辦，同年 11 月在秘魯利馬公布的 APEC 領袖宣言中強調：加強確保工作及工作生活品質，特別是對社會弱勢族群，提供優質之包容性教育及職業訓練、促進創業、改善社會保護及加強區域合作。同時給予所有人完整及有生產力之就業，對於區域之人力資源發展是相當重要的，因此給予婦女、青年及殘障人士經濟賦權，是 APEC 加強優質成長及人力資本發展的重點。因此在協助弱勢團體的就業上，透過教育及職業訓練賦予他們工作技能。

2016 年 APEC 教育部長聯合宣言則強調要達成以下三項目標：(1)競爭力：在基礎教育、高等教育、技職教育及終身學習等之個別教育路徑上；(2)創新：促進教育中的科學、技術及創新能力；(3)就業力：從教育轉化成工作，以促進經濟及社會成長。2016 年 APEC 在人力資源發展上，主要還是要透過教育及職業訓練，加強人力資源的能力建構，進而增進其就業能力。

2017 年由越南主辦 APEC 會議，「促進永續、創新及包容性成長」為 2017 年 APEC 四項優先領域之一，該領域強調應推動「數位時代的人力資源發展」(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in the Digital Era)。2017 年 APEC 領袖宣言中提到，應重視勞工因應勞動市場改變的準備，透過教育及生涯學習、技職教育、能力提升及改造來提升勞工對於數位時代的受雇能力及準備。同時越南提出「APEC 數位時代人力資源發展架構」(APEC Framework on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 the Digital Age)，並做為 APEC 領袖宣言之附件之一，此架構之目的是要發展一個全面性及可合作之方法，來因應數位時代工作的需求，優先領域包含：(1)數位時代工作之未來及與勞動市場之關聯性(Future of work in the digital age and labour markets implications)、(2)技術、教育及訓練(Skills, education and training)、(3)社會保障(Social Protection)。此架構將於 2017-2025 年執行，並訂於 2022 年人力資源部長會議時盤點成果，本架構之目的係為羅列出科技變動時，人力資源發展可能面對的挑戰，以訂定人力資源發展的高階政策策略因應，

並找出 APEC 可以優先採取行動的領域與作為，以及深化 APEC 不同組織間的合作。

我國積極參與 APEC 投資人力資本議題

由於我國的經濟發展實力在國際上是有目共睹，同時我國的產業也經由過去的勞力密集產業，轉型為技術密集產業，現在則是服務業的比重逐漸拉高，因此在人才培育的政策上也有不斷的調整及規劃，使得人才的培育能符合我國經濟發展的需求，如我國積極發展服務業，觀光業及餐飲業需要大量的人才，國內的人才培育機構也看準市場需求，推出新的科系來吸引學生，培養未來服務業所需之人才。

投資人力資本的議題上，APEC 的工作層級為「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Working Group, HRDWG)，目前的目標為力促強化區域內人員與機構間之連接性和優質就業。我國勞動部勞發署在 2018 年繼續執行「亞太技能建構聯盟」(APEC Skills Development Capacity Building Alliance, ASD-CBA)計畫。

我國深耕技職教育議題

由於技職教育需要政府、學校和企業三方一起努力，才會產生良性循環，才能帶給目前就學學生在未來職場上有更多發展的可能，企業也才能獲得足夠的人才，經濟體才能維持永續性成長。我國教育部也在 APEC 場域上積極分享我國在技術教育上的經驗，並與 APEC 經濟體交流。教育部於 2018 年延續「APEC 技職教育產學典範工作坊」計畫，此計畫旨在展示我國產業導向技職教育與訓練課程，藉此縮短學用落差，以培育真正符合企業需求之人才。

我國參與及舉辦 APEC 人力資源相關會議

我國 2018 年 3 月底已舉辦「擁抱亞太數位培力 ASD-CBA 工作坊 (Embracing the Digital Future through Upskilling: ASD-CBA Workshop)。工作坊針對產業技能提升國際專班及證照國際化、人才培訓進行深度研討，凝聚產官學研各界共識，共同採認上開計畫課程，打造我國、APEC、澳洲、澳洲技職教育聯盟 TDA、iCAP 及會展產業公協會「六採認合一」訓練計畫，提升訓練成果效益國際化。

2018 年 8 月 28-29 日舉辦亞太技能建構聯盟計畫開訓典禮「技動亞太躍升國際會展論壇」(Event Capacity Buildin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將邀請專家對於會展產業人才的培育及能力建構，分享相關之經驗。同時由於本計畫納入多方共同合作，為利未來延續我國新南向國際合作動能，邀請澳洲駐台辦事處、澳洲技職教育聯盟 TDA、產業公協會等就本合作計畫簽署七方之國際合作計畫意向書，俾利未來於此意向書架構下進行合作。並於 8 月 27 日至 9 月 12 日舉辦「觀光產業人才技能提升先導計畫國際專班」(ASD-CBA Competency

Application Capacity Building Pilot Program)，邀請 APEC 各經濟體舉薦學員來台受訓，作為應用亞太職能基準之先導計畫，分享我國職能基準導向職訓及會展產業發展經驗，提升產業專業人力區域交流，促進勞動力數位技能提升加值生產供應鏈，為區域累積人力資本創造高品質就業。

我國教育部也於 2018 年 5 月 22 日舉辦「APEC 技職教育區域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計畫：職能訓練及實習工作之國際交換」(Skills Training in Industry-Academia Collaboration in CTE: Best practices and implementation in the engineering, hospitality and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hip fields) 研討會。工作坊的主題，環繞教育部於去年開始推動的「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計畫」，目標是透過國際學生建立跨區域的產學合作交流網絡，解決學用落差，並進一步運用此模式，強化區域間人才及技能訓練之國際交換與移動。會中有俄羅斯、菲律賓與加拿大的代表，分享其國內產學合作的經驗，包含於中學階段引入職業技能、透過產學專班連結就業落差的經驗分享。

結語

2018 年 APEC 人力資源的議題，仍延續 2017 年的主題應透過教育及職業訓練等方式，將勞工的能力提升，加強勞工對於數位時代的受雇能力及準備。同時聚焦於推動科學、技術教育與創新及發展 APEC 企業所需的就業技能，減少學用落差，及增進會員體間教育國際化及跨境教育推廣。

APEC 各經濟體宜透過技能訓練及發展之產學合作模式，共同努力來強化政府、學校及職業訓練機構及企業之間的夥伴關係，以發展全球競爭力及創業家技能。當前 APEC 正推動促進青年、婦女及殘障等弱勢團體的能力建構，加強其自身的職業技能，我國的倡議與 APEC 人力資源發展的議題相符。故我國宜藉參與 APEC 各項會議的機會，傳達我國積極參與相關倡議的意願與努力，提高我國倡議的能見度。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APEC 的主要目標在於透過促進區域內的貿易與投資自由化、商業便捷化及經濟暨技術合作等方式，維持區域經濟的成長與發展。礦業對於 APEC 區域內的經濟成長與繁榮有著重要的影響力，係因 APEC 區域是全球礦物資源最大的生產地與消費地，區域內生產的和消費的礦物與金屬，約各占全世界總產量和總消費量的 70%；甚至有諸多經濟體的國內經濟成長動力，係來自於礦產與金屬的貿易與投資，尤其 APEC 經濟體之間的採礦與礦產品交易活絡，長期來對亞太區域整體的經濟發展作出了巨大貢獻。

APEC 礦業部長會議是亞太區域內聚集高階層官員，針對亞太區域礦業發展之政策規劃進行對話之重要平台，於 2004 年由智利召開第一屆 APEC 礦業部長會議，爾後分別由韓國(2005)、澳洲(2007)、俄羅斯(2012)及中國大陸(2014)召開總共 5 次礦業部長會議，皆對於礦業相關貿易投資自由化、礦物的探勘與開發、礦業活動永續與創新發展、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等議題有所貢獻。今(2018)年在巴布亞紐幾內亞召開的第六屆 APEC 礦業部長會議(MRM6)，主題定為「於數位時代奉行包容及永續的礦業與發展」(Embracing Inclusive and Sustainable Mining and Development in the digital age)，除了接續審視 2014 年「更緊密的合作達到成長」的主題之外，主軸著重於因應數位時代，促進中小型企業(SMEs)與礦業供應鏈中，當地企業的參與；透過永續機制，深化區域合作，對所有利益關係人(stakeholder)帶來長期效益，同時確保對於環境與民眾的保護。因此，焦點在於面臨創新的數位時代下，遵行包容與永續成長的原則，除了獲得經濟效益之外，同時需保護環境與民眾，達到礦業的長遠發展。探討焦點實充分延續去(2017)年 APEC 部長會議聯合聲明所揭櫫之精神，基於礦業的永續發展、使用與貿易對於社會與經濟效益的重要性，APEC 將持續執行「礦業政策綱領」(APEC Mining Policy Principles)，並鼓勵分享管理方面的最佳做法、自願技術轉移以及礦業永續發展方面的建設。

採礦係為滿足社會對於礦產、金屬和能源產品的需求，礦業各項活動必須對於社會、經濟和環境負責，企業利益必須反映出與相關社區分享的各種價值是透明、公平、社會認同的。因此，本文建議 APEC 提升區域資源(礦業)發展及管理的指導原則，著重在以下幾項層面的發展：

一、礦業的企業社會責任

採礦企業應提高礦區居民生活水準、參與礦區基礎設施建設、支持教育文化與醫療衛生發展、提供當地就業機會、協助礦區居民基於當地優勢發展相關產業。

二、礦業 4.0 的發展

大量運用自動化機器人、感測器物聯網、供應鏈互聯網、銷售及生產大數據分析，以人機協作方式提升礦業價值鏈之生產力及品質。

三、礦業環境保護

事前鼓勵研發與推廣採用不排放與低排放污染物的生產技術；事後積極展開綠化與復育活動；發展循環經濟，對於廢棄物進行科學處理，並加以循環利用，實現廢棄物的減量化、無害化、資源化。

四、礦業安全與健康

以保障人權為目的之勞動安全，保障工作場所勞動安全與健康，事前控制工作風險、事後實行責任歸屬制度。

五、績效評量的面向

對於礦業管理、能源利用、社區認同、環境保護、危機管理等要素衡量礦業企業自身管理的品質與穩健性。

全球經濟開始步入復甦期，各重要礦業資源國對於探勘開發出現回升跡象。為促使國家礦業發展、增加政府財政收入，許多國家積極調整財政、稅收和投資政策，採取修訂礦業法規、調整礦業租稅、制定投資優惠政策等積極措施，通過體制創新引導、促進礦產勘查開發，實現政府和企業之間互利共贏。在此趨勢之下，我國需要思考礦業政策的制定思維，積極應對全球礦業政策調整，注重政府的職能，充分利用市場機制促進國際多邊合作，達到互利共贏的目標。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自去年越南主辦的 APEC2017 開始，APEC 後 2020 願景(Post-200 Vision) 的討論工作正式展開，此議題也立刻成為 APEC 各經濟體矚目的焦點，本文即在探討當前的進展與面臨的挑戰。

後 2020 願景深受矚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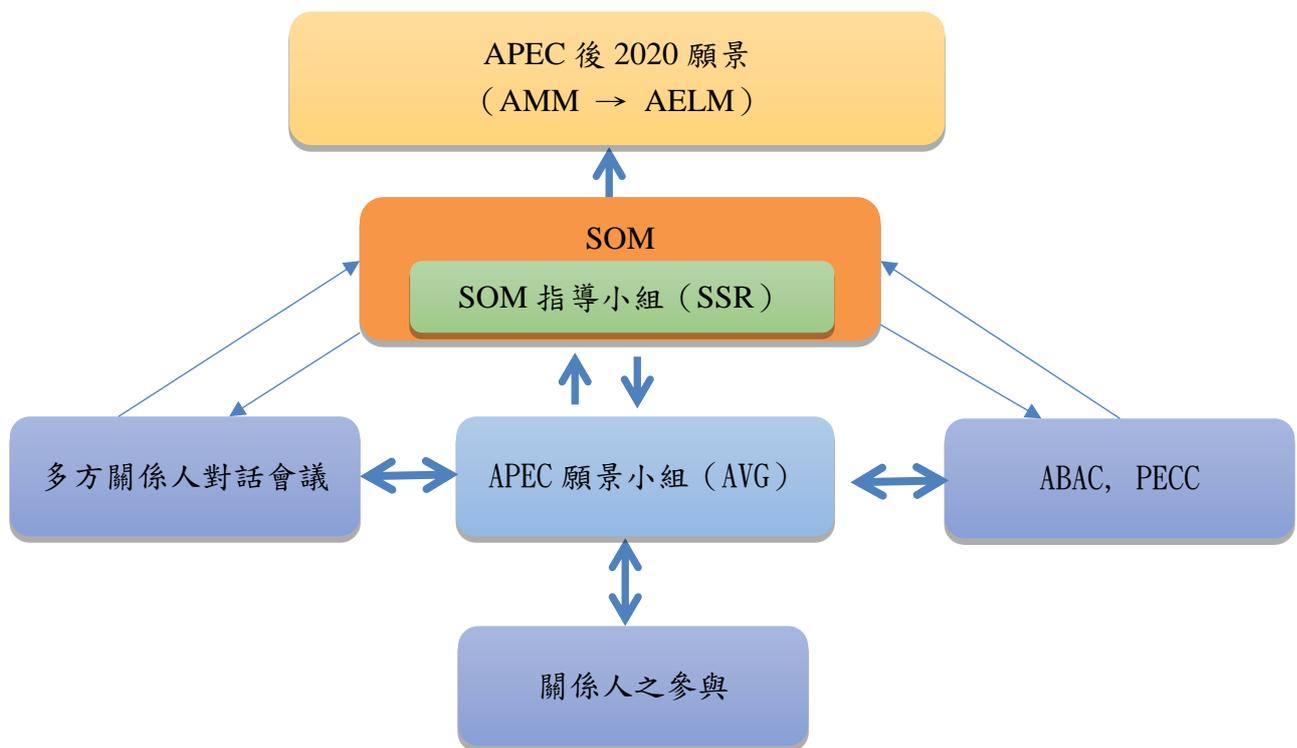
APEC 自從 1993 年起每年辦理領袖峰會後，其討論範圍及影響力不但已超越草創時期所設定的經貿範疇，亞太各國也體認領袖聚首，會後必須繳出更為宏觀、具深遠影響力，以及可透視長遠發展的藍圖。因此在 1993 年的首次峰會後，APEC 領袖即發表 2 頁的「願景聲明」(Vision Statement)，以即將邁入 21 世紀的後冷戰時期為背景，強調亞太在全球事務具有重要角色，並揭示未來在經貿自由及便捷化的工作指示。

1994 年所公布的茂物目標(Bogor Goals)，則為 APEC 領袖第一個長期願景目標，其所訂定的目標：已開發會員體將在 2010 年，開發中會員體在 2020 年達到投資貿易自由與開放，也是長久以來 APEC 推動貿易投資自由化的重要目標。此外，推動實現茂物目標的各項倡議與工作，包括釜山路徑圖、個別行動計畫 (IAP)、共同行動計畫 (CAP) 等，也加深茂物目標對 APEC 內部及各經濟體的指導力道。

有鑑於後 2020 願景上達領袖層面，深具策略與政策意涵，且對 APEC 工作影響深遠，當 1996 年領袖提出在 2020 年前 APEC 需每年逐步推動後 2020 願景之討論後，哪些議題應納入？由誰參與討論？討論的程序為何？每項細節皆獲得各經濟體的高度重視及嚴密檢視。

討論後 2020 願景之組織架構

越南作為啟動願景討論工作的第一棒，在 2017 SOM2 期間舉辦多方關係人對話會議，並提出未來討論願景的組織建議如表一。在多方關係人對話會議中，雖然對於願景之內涵的意見有所不同，但各方皆同意願景必須深具抱負、策略性，並兼具務實與啟發特質。願景也需與歷史相接，延續當前的工作進展，並面對未來的重大挑戰，如此才得以彰顯 APEC 在推動亞太區域及全球經濟整合的領導地位。為確保 2018-2020 能有效率的討論並擬定願景，越南建議成立 APEC 願景小組 (APEC Vision Group, AVG)，作為願景的討論與諮詢機構。此外，也建議成立資深官員會議指導小組(SOM Steering Group,SSG)，依三駕馬車(troika) 的方式，由 2016-2022 各 APEC 主辦經濟體組成，成員包括秘魯、越南、巴紐、智利、馬來西亞、紐西蘭，以及泰國，作為彙整資深官員工作以及辦理會議等行政事項等的協調機構。越南的建議獲得當年度的領袖認可，並在 APEC2018 開始實施。



表一 APEC 討論後 2020 願景組織架構圖

程序爭議不休拖延實質討論

按照既有的規畫，SOM1 將通過 SSG 以及 AVG 的組織章程，SOM1 後各經濟體將提報參加 AVG 的代表，SOM2 將召開第一次 AVG 會議，SOM3 則將召開第二次 AVG 會議，以及本年度的多方關係人對話會議。

然而，SOM1 前夕所舉辦的 SSG 會議，發生非 SSG 成員欲進入參加會議，但被請出會場之情事，SSG 會議儼然成為小團體的閉門會議，有違 APEC 開放與共識決原則。數天後所舉辦的 SOM1 會議上，因此出現罕見質疑會議的場面，許多包括我國在內的資深官員，質疑 SSG 所提交的章程草案，當中明文禁止 7 個成員以外的 APEC 經濟體參與會議，該作法違反 APEC 一貫強調的透明、開放、包容參與原則，因此要求 APEC 檢討起草 2020 願景的程序，包括各經濟體參與 SSR 的形式、APEC Vision Group (AVG) 的討論及報告程序、SSR-AVG-SOM 間的隸屬與指揮程序等。眼見在程序延宕造成 APEC 無法進入實質討論，各項會議時程更顯急迫，越南、日本、新加坡等經濟體接呼籲，針對願景內容的討論應儘速展開，針對 SSG 爭議，智利身為 SSG 成員，建議 SSG 開放給所有經濟體共同參與，此建議獲得在場眾多資深官員的支持，雖然目前無法確定 SSG 將如何轉向，但面對中、菲、俄等經濟體的反對，甚至主張廢除 SSG 的立場，或許智利的主張才是釜底抽薪的解決之道。

AVG 第一次會議料涉程序及實質議題

SOM2 前夕，將召開 AVG 第一次會議，該會不但是第一次實質討論願景內涵，這也將是各經濟體代表第一次見面，此外，料將觸及 SOM1 期間尚未完成的組織與程序議題，包括未來如何向 SOM 報告，以及與多方關係人對話會議之間之聯繫等等。

我國的 AVG 代表為 AppWorks 之初創投創始合夥人。

(作者為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副執行長)

參考文獻

APEC (2017), “APEC Toward 2020 and Beyond”, 2017/CSOM/026.
國際貿易局, “茂物宣言之目標”,
https://www.trade.gov.tw/App_Ashx/File.ashx?FilePath=../Files/PageFile/2caad813-93a1-4e98-a981-bdf2a5f339fa.pdf

第 11 屆 WTO 部長會議於 2017 年 12 月在阿根廷布宜諾斯艾利斯召開，會中首次針對婦女議題通過「婦女與貿易布宜諾斯艾利斯宣言」(Buenos Aires Declaration on Women and Trade)；此一行動有助於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之建構，特別是在落實該目標中的第五項「性別平等」(Gender Equity)。

「婦女與貿易布宜諾斯艾利斯宣言」由加拿大、冰島與獅子山共和國推動，獲得大多數 WTO 會員的支持。主要的工作在於同意透過性別角度檢視其國內政策、尋求提升女性參與全球經濟之機會、確保貿易相關援助更聚焦於對女性之關注與影響，並將於 2019 年報告相關進展。此外，會員國也同意將進一步分享女性參與經濟相關政策及計畫之經驗、基於性別之貿易政策分析之最佳範例、蒐集依性別相關指標、監控與評估方法、以及分析與性別有關之貿易統計，藉以在 WTO 下移除妨礙女性參與經濟之障礙。

在此宣言公布以前，近來已有一些區域及雙邊貿易協定特別納入性別與貿易之章節，包括智利與加拿大、智利與烏拉圭、智利與歐盟之雙邊貿易協定，以及加拿大擬在北美自由貿易協議 (NAFTA) 談判中增加新的性別章節。儘管過去的貿易協定也以各種形式處理性別議題，包括進行人權評估、通過專門的條款等方式，然而，在貿易協定中設置特定的性別與貿易章節，代表性別議題重要性等同於其他經貿議題，有利於簽署貿易協定之際同時評估對於性別之影響。

有鑒於此，WTO 為因應性別主流化受到重視之潮流，其架構下的 International Gender Champions Trade Impact Group (國際性別平等捍衛者¹之貿易影響團體，簡稱 TIG) 針對貿易與性別議題進行協調，近而促成在 WTO 中第一次對於婦女與貿易議題的宣示，進一步闡明兩性平等與經濟競爭力之間的關係，同時為 WTO 會員國提供一個框架和平台，以促進更具包容性的貿易議程。

儘管「婦女與貿易布宜諾斯艾利斯宣言」獲得大多數 WTO 會員國的支持，然而，仍有印度、美國、沙烏地阿拉伯、南非，委內瑞拉等會員國並未支持，特別是印度認為性別問題不應該被混淆成為一個 WTO 議題；此外，WTO 部長會議的進展停滯，包括糧食安全公共儲備與服務貿易國內規章等重要議題未形成共識，更對未來二年杜哈回合談判之方向、重點、成果期待等議題尚未做出任何指

¹國際性別平等捍衛者係由聯合國各機構的資深決策層級所組成之促進性別平等的網絡，主要工作在於促使關鍵決策者處理貿易相關的性別障礙。

示，更遑論本來在 WTO 中就比較邊緣的婦女議題未來能夠獲得實質進展，預計婦女與貿易議題未來仍將持續由區域與雙邊貿易協定引領方向。

有別於 WTO 杜哈回合的沉重與緩步，APEC 在近年對於婦女議題的反應則顯得正向且進展迅速。APEC 於 2011 年通過的舊金山宣言，便表達對於婦女經濟賦權的支持，並認為婦女經濟賦權相關的行動方針應成為 APEC 領袖成長策略在執行面上的核心要素。此外，舊金山宣言中強調性別主流化的五大支柱，包括強化婦女融資融通的機會、進入市場的機會、培養婦女能力與技術、強化婦女的領導力以及相關創新與科技，可謂 APEC 在性別主流化議題上的里程碑。

APEC 除了公開宣示強化婦女經濟賦權的決心，同年更進一步在組織架構上進行調整，以落實婦女相關實質工作，包括整併性別聯絡人網絡 (Gender Focal Point Network, GFPN) 及婦女領導人網絡 (Women's Leadership Network, WLN) 成為婦女與經濟政策夥伴 (Policy Partnership on Women and the Economy, PPWE)，持續針對性別主流化的五大支柱鼓勵各經濟體發展相關計畫與倡議，更橫向連結民間核心代表、APEC 企業諮詢委員會 (ABAC) 及相關國際組織，以透過公私部門夥伴關係進一步落實婦女經濟賦權。

為評估 APEC 在婦女相關工作上的實質成效，APEC 政策支援小組於 2015 年使用「婦女與經濟儀錶板」(The Women and the Economy Dashboard) 中設置的 75 項婦女與經濟狀況相關之指標，用以追蹤並測量 APEC 各經濟體之婦女經濟參與狀況。

去(2017)年 APEC 在婦女相關工作上獲得豐碩的成果，透過去年底的 APEC 領袖宣言及部長聲明，可知 APEC 下一步將透過數位科技，促進婦女之相關能力建構、發展出高品質的人力資源，藉以達成五大支柱的目標，促進性別平等與包容性成長。而這也跟今(2018)年巴紐主辦 APEC 的主題「善用包容性機會，擁抱數位未來」(Harnessing Inclusive Opportunities, Embracing the Digital Future) 有緊密之連結。此外，PNG 今年提出『促進永續及包容性成長』做為優先議題，讓 APEC 經濟體能夠共同思考及促進區域內的包容性及永續成長，其中並特別指出提升婦女勞動力是達成包容性成長的核心關鍵。²

²女性在就業職場並未獲得平等的機會，多半從事兼職而非正職的工作，且薪資較男性低，對於達成包容性成長造成障礙，因此鼓勵 APEC 經濟體共同營造性別平權的環境。

小結

由以上可知，婦女與貿易議題近年來透過區域與雙邊貿易協定的進展，日益獲得全球重要國際組織之重視，WTO 因此第一次正式面對性別平等與貿易之間的衝突，並宣示未來應朝向更具包容性的貿易邁進，而在這其中，也能看到 APEC 的影子，包括 APEC 從 2011 年起所關注的性別主流化以及自 2015 年起持續強調包容性成長，也都反應在 WTO 的婦女與貿易宣言當中。APEC 在今年的主題與優先領域除了持續強調婦女經濟賦權促進包容性成長的重要性，更進一步強調婦女與數位科技連結之重要性，亦可做為未來觀察 WTO 婦女與貿易議題的重要方向。

此外，我國不論在 WTO 或 APEC 的婦女議題中，皆展現積極參與的決心與行動，包括我國代表團在出席第 11 屆 WTO 部長會議期間，參與支持加拿大提倡之女性經濟賦權；去年 APEC 領袖會議期間，我國與美國、澳洲也共同捐助婦女與經濟子基金，做為 APEC 經濟體申請婦女相關計畫之資金來源。我國應持續重視且參與婦女與貿易議題，以緊抓國際潮流、創造我國國際能見機會。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APEC 後 2020 願景多方關係人對話紀實 劉翎端

本年 APEC 第三次資深官員相關會議(SOM3) 期間，於 8 月 15 日舉辦後 2020 願景多方關係人對話，旨在增進各方權益關係人對於願景之交流，以進一步形塑願景內涵，茲分享本次會議討論如下。

場次一由巴紐副總理暨財政部長致詞說明近年 APEC 整體進展，包含貿易救濟增加，RTAs/FTAs 網絡擴張。距達成 2020 年目標僅二年時間，呼籲各經濟體加完成未竟之業，以及已發展經濟體如何幫助如巴紐一樣的發展中經濟體，提升糧食與氣候變遷所涉及之安全議題。ABAC 巴紐代表呼籲大家不要設限，儘可能以遠景視角思考未來願景，如 FTAAP 的實踐，如何確保經濟成長包容且永續。此外中國大陸駐冰島前大使蘇格指出，欲達成亞太區域遠大目標，例如包容性議題，有賴經濟體之間的信任關係。AVG 主席則呼籲應更深入檢視連結性議題。

場次二探討茂物目標之未竟之業，由 APEC 秘書長主持，慶應大學木村福成教授報告。秘書長指出近年 APEC 推行進展在地緣政治變動下，挑戰加增。而木村教授則回顧 1990 至今的國際貿易分工，包含 90 年代前第一次市場拆分(The first unbundling)，生產與消費過程分化；第二次市場拆分則為單項產業分化，APEC 在其中亦主導跨境與生產網絡發展；第三次市場拆分為資訊科技，即人工智慧、工業 4.0 與大數據，以及用網路與智慧手機克服距離障礙與提升分工之通訊科技等兩種典範。此外服務業外包、網路平台使貨品供應商與消費者得以更快速結合，企業之間(B2B)與消費者間(C2C)媒合成本下降，在 CPTPP 中可見基礎程度之資訊自由流通議題。木村教授表示，亞太地區為第二次市場拆分先驅，應整合第三次市場拆分及數位經濟議題至發展策略中，提升制度、實體與人與人連結。

場次二之與談主題一探討服務業與貿易，APEC 服務業小組(GOS)智利代表表示服務業、數位與婦女經濟將為明年度重點關注項目。亞太服務業聯盟指出，APEC 未來應提升服務業透明度及增進法規調和，減輕法規不一致對於中小企業的衝擊，並針對數位經濟及跨境商業模式投注更多努力。此外並期望各經濟體政策制定者增進彼此信賴與合作，以有效提升法規架構之協調性。OECD 法規政策處長表示，市場透明化可減少尋租 (rent-seeking) 情形。ABAC 執行長指出以結構改革改善服務業環境的重要性，此外 APEC 投資專家小組表示，APEC 共識決、非約束性的特性，讓各經濟體政府在執行上較無緊迫性。此外其並讚許我國七月所舉辦的數位經濟論壇相當成功。

場次二之與談主題二探討貿易便捷化、供應鏈與連結性。APEC 供應鏈連結性聯盟主席表示，數位經濟改變供應鏈的本質，需檢視政策是否確實增進連結性與包容性。日本外務省及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官員均指出，APEC 非約束性特質使其成為政策與倡議試驗場域。不同發展程度的經濟體均可從連結性的提升中受益，然貿易障礙若不移除，將成為經濟成長的絆腳石。澳洲 AVG 代表表示 APEC 未來規劃應帶出過去努力成效，國內改革如何貢獻至區域整合。此外與談內容亦論及服務業為第三次市場拆分核心，small player 角色與媒合之重要。然第三次市場拆分，服務業談判規模相對小，政策制定者應考量談判的作用是否能達成效。此外亦論及需再次評估 APEC 是否要全然接受歐盟本年五月所啟動之一般資料保護規則 (GDPR)，以及 APEC 與亞洲開發銀行 (ADB)、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 (AIIB) 等跨機構的合作是否能真正落實並達成目標。

場次三探討亞太地區未來驅動力，APEC 秘書處指出，亞太區域不能單仰賴貿易來帶動區域的經濟成長，未來經濟驅動力包含於微中小企業推動綠色科技，使環境資源能更永續被利用，減少環境商品關稅；增進綠地投資(greenfield investment)，執行能提升生產力之改革措施，改善教育、健保與社會服務等。此外應解決阻礙經濟成長之議題，例如因應人口老化、數位化帶來的失業問題、自然災害與疾病等。

場次三之與談主題三討論包容及永續成長，印尼 AVG 代表認為需關注跨境貿易所帶來的負面影響。PECC 服務業任務小組(task force) 表示 2020 年後應聚焦服務業的具體目標與議程，及是否應將服務業目標納入包容性議題。此外，APEC 衛生工作小組主席指出，衛生議題可促進亦可阻礙經濟成長，關注與衛生相關的永續發展目標，包含一些經濟體面臨之慢性及心理疾病。建議應設定優先順序，討論內容不僅限於較易受關注的傳染病問題，亦應討論生產率下降等問題。APEC 婦女經濟政策夥伴 (PPWE) 主席則表示，APEC 可使用婦女經濟作為著力點，貢獻於國際對於性別議題的關注，服務業亦將會是適合探討的區塊。我國能源局代表指出，APEC 能源工作小組 (EWG) 致力推動領袖宣言於能源整合與永續性之指導，強調能源與包容性之關聯，例如藉改善婦女炊煮食物效率，可使婦女更有餘力接受教育或做進修。其並指出 APEC 於 2020 年以後恐更難達成能源安全及轉型，而對於能源供應之投資，則須更加仰賴企業。

場次三之與談主題四討論平衡、創新及安全成長。中國大陸 AVG 代表指出各經濟體之間存在經濟發展落差，應鼓勵經濟體互相分享創新與技術。新加坡 AVG 代表表示，東協國家的成長驅動力來自國內及國外，包括受到美國、中國大陸及日本影響。此外，EC 主席表示，在結構改革的過程中，應就經濟體各自進展進行個別比較，而非於經濟體之間互相比較。此外 2017 AEPR 聚焦結構改革與人力資本，許多人因科技與市場變革而失業，因此需要進行技能建構。我國 AVG 代表林之晨則建議 APEC 可思考如何推展公平貿易，使本地與國際企業及員工得以公平競爭。紐西蘭 ABAC 代表提到許多國際組織相關倡議都提到包容性、永續等關鍵字，然涵義不盡相同。提醒 APEC 應從自身角度出發，思考所提出的關鍵字，以包容性為例，是否僅限經濟上的包容，還是包括更多意涵。

(作者為 CTASC 助理研究員)

PECC 會議紀實

本次 PECC 大會主題為「全球失序：尋求新區域架構與商業模式？」(Global Disorder: The Need for New Regional Architecture and Business Model?)，會中針對四大趨勢議題進行討論，邀請 PECC 各會員經濟體與國際知名之專家學者與會，四大趨勢議題分別為「尋求新的全球秩序」(The Need for a New Global Order)；「新的商業模式」(New Business Model)；「永續發展的挑戰」(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hallenges)；「破壞性創新」(Disruptive Technology)。會議也討論區域經濟整合的相關議題，因此大會也有 2 個場次分別討論「大型區域貿易及發展倡議」(The Mega-Regional Trade and Development Initiatives)、「區域組織與架構」(Regional Institutions and Architecture)。

Plenary Session 1：「尋求新的全球秩序」(The Need for a New Global Order)

- 主席：印尼 PECC 委員會共同主席 Mari Pangestu
- 演講嘉賓：澳洲墨爾本大學經濟資深研究員 Ross Garnaut
- 與談人：約翰霍普金斯波隆那分校 Michael G. Plummer
PECC 國際秘書處秘書長 Eduardo Pedrosa
東亞暨東協經濟研究院首席經濟學家 木村福成
CSIS 董事與 PECC 常委會委員 Jusuf Wanandi

從全球目前的經濟現況來看，目前有多個達成新的全球平衡的長期趨勢，第一個趨勢是發展中經濟體仍維持快速的經濟成長，但是已發展經濟體則是呈現緩慢的經濟成長。2017 年大部分國家的 GDP 是呈現成長的情況，約有 75% 的國家之經濟加速成長，這是自 2010 年以來的最高比例，就業成長也很強勁，2017 年在投資加速復甦的推動下，全球貿易也持續成長。其中新興市場的蓬勃發展將為企業創造許多機會，新興經濟體將發展新的產業，和全球市場更緊密連結，以及相對年輕的人口將更加富有。這些改變都讓新興市場更適合企業經營和人民居住，吸引更多投資和人才。在此同時，已發展經濟體的經濟仍然會呈現成長的情況，但是由於基期已高，因此將會維持在較低的成長率緩步成長。

第二個趨勢是已開發國家與中國大陸會經歷更快的人口過渡(Demographic Transition)階段，就人口過程而言，一個國家或地區的人口都會從最初的高出生、高死亡、低增長，經過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長，進而變為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長幾個階段。在經濟和社會都不發展的階段，人們的出生率高，死亡率也高，結果是人口增長緩慢。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人們的物質生活水平得到提高，醫療衛生水平的改善降低了死亡率，但社會的生育率沒有降低，於是這個國家或地區的人口數量會有較大增長。隨著社會經濟的進一步發展，人們的生育觀也會發生變化，生育率下降，死亡率也很低，最後人口數量呈現低增長狀態。已開發國

家的經濟成長階段已經成熟，因此已進入人口過渡的後期階段，而中國大陸在改革開放之後，經濟成長快速，因此也加速其人口過渡階段的進行。

第三個趨勢是目前全球四大經濟體將會是未來經濟發展的重點，第一個是美國，美國是全球最大經濟體，市場、技術、科技及金融等都對全球有極大的影響力。第二個是中國大陸，中國大陸擁有廣大的勞力資源及具潛力的內部市場，外資持續大量流入，成為全球最大的生產基地，有「世界工廠」與未來的「世界市場」之稱；然而，隨著中國大陸經濟持續成長，總體經濟的規模逐漸擴大，對國際政經體系的依賴日益緊密。中國大陸經濟實力不斷擴大，不但提升對全球經濟的影響力，未來經濟形勢的發展如何，亦牽動全球經貿版圖。第三個則是歐盟，儘管英國脫歐帶來不確定性，但歐盟擁有五億人口的歐盟，是世上最大的經濟體，同時也是最大的貿易實體、投資區和市場。最後則是印度，印度經濟是全球成長最快的新興經濟體之一，印度經濟發展的轉捩點是1991年開始推動的經濟改革，雖然目前各個機構間缺乏了整合，但這並不影響印度已經啟動的經濟改革列車向前緩步邁進計畫。印度在人口年輕、勞力充沛及人才培育，基礎建設大幅擴增以及資金動能充足等三大優勢的引領下，印度經濟成長動能十足。

印尼在未來的經濟成長將扮演重要的角色，由於印尼是世界第四人口大國，具有廣大的內需市場，在未來的20年內是會快速成長的大型經濟體，印尼同時也是世界上穆斯林人口最多的國家，全國約87.2%的居民信奉伊斯蘭教，因此也存在著穆斯林市場的需求。印尼在東協之中扮演主要的領導角色之一，而東協又是除了歐盟之外，最大且最具影響力的自由貿易區。東協的人口數約為中國及印尼的一半，且較美國及歐盟多，因此可扮演平衡及連結這四大經濟體的角色。

全球平衡仍持續改變，目前仍有數個因素加速這些改變。第一個因素是聯合國架構之外的伊拉克調停行動與中東紛擾的失敗。第二個因素是全球金融風暴之後，已開發國家的平均收入成長緩慢，但開發中國家的平均收入則是快速成長。未來在維持開放貿易、全球總體經濟安定、支持全球發展、減緩氣候變遷等四個方面仍需要全球一起努力，需要開放邊界以減少美國保護主義對亞洲及印太地區的影響，未參與貿易開放者將會有巨大的損失。

Plenary Session 2：「新的商業模式」(New Business Model)

- 主席：泰國 PECC 委員會主席 Narongchai Akrasanee
- 演講嘉賓：印尼工業部長 H.E. Airlangga Hartato
- 與談人：GE 印尼分公司 CEO Handry Satriago
印尼 ABAC 代表 Kartika Wirjoatmodjo
金光集團農業及食品業總裁 Franky Oesman Widjaja
AT Kearney 東南亞地區管理合夥人 Soon Ghee Chua

由技術進步、低運送成本及開放經濟所建立的全球情勢已被全球化及經濟整合已快速改變，大家對於永續性也更加重視，企業需要因應技術的改變，並導入更多的永續性。新的技術如區塊鏈、自動化已改變目前的商業模式，企業要如何進一步管理價值鏈，成為重要的課題。

印尼工業部長 Airlangga Hartarto 的演講主要著重在印尼工業 4.0 革命的相關議題，印尼工業 4.0 革命將推動印尼經濟發展，並能提高 1 至 2% 全年經濟成長率，製造業將在 2030 年為印尼國內生產總值貢獻 21% 至 26%，因此在 2018 年至 2030 年期間，每年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率將從現在的 5% 提升至 6 至 7%。印尼工業革命 4.0 內含 5 項優先發展的工業，即食品飲料、紡織、機動車輛、電器以及化工原料。這 5 種工業支柱預計將提供 1,000 萬人的就業機會，並創造以科技為基礎的就業及投資活動，印尼政府正在與通信及資訊部討論有關在工業區使用 5G 通信科技之相關議題。

印尼工業 4.0 革命也實施各項措施來協助企業，例如改善物流供應，通過增產或加速技術轉移來加強中、上游的產品流通；重新設計工業區的佈局，對已成立的工業區要積極發揮其產業優勢；導入永續標準和因應永續發展的挑戰，如發展清潔技術、再生能源等產業，借此提高先進工業的生產能力；積極發揮占企業總數 70% 的微中小企業的能力；加快建設數位化的基礎設施，包括高速網路或透過公私夥伴合作的方式提高數位化能力；引進外資時加強引導向當地企業轉讓技術；改革教育課程，改善職業教育，提高人力資源素質；制訂國民創新中心發展藍圖，籌備創新中心的試行計畫，並指導企業遵守保護智慧財產權法規；提供技術投資獎勵，對技術轉讓提供稅務優惠；統一規則和政策，支援優勢行業競爭力，並確保與地方政府相關的部門和機構之間的密切政策協調。

在區塊鏈議題上，由於印尼的地理位置獨特，橫跨大片區域並有眾多島嶼。印尼政府的權力下放讓地區享有更高自治度，但也帶來了權力分化、監管不足和欺詐頻發等問題，有心人士很容易就可以用一個假身份搬到另一個印尼島上。為了應對這種現狀，印尼的國有與民間銀行和政府機構正在探索運用區塊鏈的技術來解決相關問題。

印尼有許多僅在特地區域運營的地方銀行，並非所有的銀行都能進入該國債務資訊系統，主要還是只有大銀行可以取得這些資訊。許多小銀行無法獲得集中信用評等資訊，將出現一名借貸者舉貸多個來以債養債，使得債務無法獲得還款的保證。使用區塊鏈的技術可以解決此一問題，多個銀行之間建立一區塊鏈節點，當用戶申請銀行帳戶時，他們的個人資訊就會轉換為一個特有的數值存在該區塊鏈上。如果同一名客戶在別家銀行又另申請帳戶，那各個銀行就可以看到這個數值然後標記此為潛在欺詐行為。此外，區塊鏈技術也能使用在 ATM 上，由於印尼的網路狀況依地區而不用，如果連接某一重要轉換中心的線路故障，整個網絡都將無法使用。如果每個 ATM 機上都有一個區塊鏈節點，即使主要線路掛機，ATM 依然可以保持連線並且支持基本功能。

(作者為 CTPECC 秘書長及助理研究員)

本次 PECC 大會主題為「全球失序：尋求新區域架構與商業模式？」(Global Disorder: The Need for New Regional Architecture and Business Model?)，會中針對四大趨勢議題進行討論，邀請 PECC 各會員經濟體與國際知名之專家學者與會，四大趨勢議題分別為「尋求新的全球秩序」(The Need for a New Global Order)；「新的商業模式」(New Business Model)；「永續發展的挑戰」(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hallenges)；「破壞性創新」(Disruptive Technology)。會議也討論區域經濟整合的相關議題，因此大會也有 2 個場次分別討論「大型區域貿易及發展倡議」(The Mega-Regional Trade and Development Initiatives)、「區域組織與架構」(Reginal Institutions and Architecture)。

Plenary Session 3：「大型區域貿易及發展倡議」(The Mega-Regional Trade and Development Initiatives)

- 主席：澳洲 PECC 委員會主席 Ian Buchanan
- 演講嘉賓：香港數碼港管理公司董事長 George Lam
- 與談人：阿德雷得大學教授 Christopher Findlay
紐西蘭 PECC 委員會代表 Robert Scollay
馬來西亞 PECC 委員會秘書長 Steven Wong
APEC 秘書處執行長 Alan Bollard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 在 2017 年 11 月已完成「協議內容定案」，並在 2018 年 2 月公佈文本，2018 年 3 月 8 日 CPTPP 的 11 個會員國在智利簽署協議。美國已宣佈退出 TPP，但是目前 CPTPP 的內容仍以 TPP 為基礎，並為使其儘速生效，成員國之間達成之彈性安排，在部份具爭議之內容上以暫時擱置的方式處理，以保有未來美國能重新加入之可能性。目前 CPTPP 成員國的人口約為 5 億人的市場，每年的 GDP 約為 10.2 兆美元，占全球 GDP 之 13.6%。

「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 最大的優勢，是亞太新興國家的納入參與，包含大陸、印度、與東協，廣潛的成長動能、人口紅利，完成談判後，將形成人口約佔全球一半、全球貿易量達 30% 左右的自貿區。2018 年 2 月 RCEP 的第 21 輪談判在印尼完成，繼續就貨物、服務、投資和部分規則領域議題展開深入磋商，談判取得積極進展。日本、澳洲、新加坡等國，則希望能以更高標準，推進政府採購的對外開放、電子商務、智慧財產權等約 15 個領域的規則磋商、與非關稅障礙的降低。尤其日本、澳洲重視企業的自由活動、對智慧財產權的保障，與中國大陸在網路空間的限制管理、對法規制定與智財保護上主張放寬規則、對外企投資的限制、要求公開軟體內容等重要項目，存在意見分歧。東協領袖在 4 月 28 日的東協高峰會中同意加快合作的腳步，設法在 2018 年底完成談

判。中國大陸對 RCEP 的談判推動自始積極，希冀透過強化與區域國家間，對於貨物、服務、投資、乃至技術與資源的整合，穩固中國大陸和東亞國家的政治經濟聯繫。

Plenary Session 4：「區域組織與架構」(Reginal Institutions and Architecture)

- 主席：菲律賓 PECC 委員會主席 Antonio Basilio
- 演講嘉賓：東協秘書長 Lim Jock Hoi
- 與談人：中國 PECC 委員會主席 蘇格
美國東西中心資深研究員 Charles Morrison
越南 PECC 委員會副主席 阮氏月娥
韓國 PECC 委員會主席 Lee Jae-Young

Lim Jock Hoi 介紹 ASEAN 的現況，ASEAN 的人口總數約有 6.3 億，佔世界總人口數近十分之一，且其中三分之二的平均年齡在 35 歲以下，由此帶動的人口紅利不容小覷。美國總統川普提出「印太戰略」，要與日本、印度、澳洲等民主國家共同衛護太平洋與印度洋的自由與穩定。印尼強調其可在印太合作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印太合作著重在開放、透明及包容性，並以持續的對談來進行合作，並以 ASEAN 為中心進行發展。印度總理莫迪在雅加達與佐科威會面討論印太共同願景，雙方為促進印太地區和平穩定，帶來強勁經濟成長與繁榮，希望加強海上合作，並重申維護海上航行與飛越自由，盼強化以東協領導機制為基礎印太現有安全架構。

(作者為 CTPECC 秘書長及助理研究員)

亞太地區的成長、全球化及跨世代議題-太平洋貿易發展會議紀實

蔡靜怡

第 39 屆太平洋貿易暨發展會議(Pacific Trade and Development Forum, PAFTAD)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2 日在日本東京舉行。PAFTAD 秘書處設立在澳洲國立大學，今年的協辦單位為日本經濟研究中心 (JCER) 與東協及東亞經濟研究院(ERIA)。本屆 PAFTAD 會議與會者總共約 60 人，包括來自日本、澳洲、美國、加拿大、新加坡、越南、印度、印尼、香港、中國大陸、泰國、韓國、菲律賓、紐西蘭及我國等共 15 個經濟體之專家與會，盛況空前。

本屆 PAFTAD 會議主題為：「亞太地區的成長、全球化及跨世代議題」(Growth, globalization and intergenerational issues in the Asia Pacific)，所討論方向在於：連結跨世代流動與包容性成長，首先將平等的經濟發展機會作為達成「包容性成長」的途徑，可分為兩大面向，一是提供平等的機會以提高效率及生產力；二是聚焦在降低不平等的影響。

在第一場次主題為「包容性成長與社會流動性的重要」(The importance of inclusive growth and social mobility) 的發表中，美國紐約市立大學 Miles Corak 教授首先從社會經濟的角度來定義包容性成長，比較美國及加拿大之間社會流動性情形，本文首先將平等的經濟發展機會作為達成「包容性成長」的途徑，可分為兩大面向，一是提供平等的機會以提高效率及生產力；二是聚焦在降低不平等的影響。Miles Corak 教授以跨世代間的流動性來檢視包容性或不平等的情況，藉由所得收入、社經地位及向上流動性來檢視跨世代間的流動性。

最後在政策面向上，提出幾個思考面向，包括：跨世代流動並非以國家疆界為劃分基礎；國家所施行的政策對於跨世代流動是加分還是阻擾；要促進跨世代流動首要為解決世代間的僵固性，諸多的問題仍有待更進一步的探討。

在開放討論中，香港大學 Lin Chen 教授認為，社會向上流動性與政治穩定度及社會菁英如何產生的關聯性很高。渠特別強調中國社會自古以來的科舉制度，是社會階層流動性的主要途徑。接著強調金融市場越開放及解除管制，對於促進經濟成長及改善社會流動性有相當助益，包括提高薪資所得與就業率，可大幅改善不平等。香港大學 Yue-Chim 教授認為，改善跨世代流動性的關鍵之一為人力資源發展，應投入更多的資源用以提升競爭力。尤其應結合私部門的力量共同營造高品質的職場。另外，Yue-Chim 教授亦認可金融市場的開放及人民所具備的金融智識，對於促進跨世代流動性的重要性。台灣經濟研究院林建甫院長表示，除了更開放的金融法規外，針對新創公司應提供更便利的融資環境與優惠條件。

此外，營造有助發展平台經濟的環境，可顛覆傳統產業與職場生態，為企業及個人帶來新機會，有助於包容性成長。

第二場次 Kevin J Mumford 教授的論文「衡量財富：對永續發展的影響」(Measuring wealth: Implicat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主要檢視各國福利測量的方式以及對於永續發展的啟示、政策建議與改革。國內生產毛額(GDP)與家戶所得提供非常寶貴的經濟指標，但仍有其侷限性。例如，我們無法從中得知經濟活動對永續性的影響。另外，Kevin J Mumford 教授提出包容性福利可與永續性結合，作為衡量下世代福利的指標。包容性福利提升意味著未來世代獲得更多的經濟成長機會，並且對於未來整體經濟福利是樂觀的。最後總結建議是，各國應將福利指標做為衡量經濟成長的補充指標定期檢視，可降低某些國家過於偏重 GDP 成長數據而忽略了投資在環境永續及教育資源的重要性。

該場次的與談人 ZhongXiang Zhang 教授表示，已有不少學者專家指出，GDP 指標無法涵蓋、反映真實經濟狀況，因其幾乎忽略了環境、社會福利等外部成本，在資源快速耗竭的今日，我們是否該換個角度思考，不再純粹追求 GDP，而是重新看待環境資源的管理與分配。Jungsoo Park 教授則提出其他可能影響跨世代福利的因素，包括福利及所得分配情形、環境汙染的外部性、以及發展中國家的差異性應納入考量。台經院林建甫院長表示，根據世界銀行的報告指出人力資本是總體福利最大的組成分，藉由建立與培育人力資本和天然資本，各國就能提高福利與競爭力。

第三場次的講題為「亞太地區的自動化，工作和收入不均的未來」(Automation, future of work and income inequality in the Asia Pacific region)，主講人 Dr. Yixiao Zhou 檢視在技術變遷下，自動化生產不斷成長，對區域內的就業市場以及所得分配所造成的影響。未來人類產業技術提升的主要趨動力來自：工業 4.0、精密機器人、大數據分析以及人工智慧，並且以極快的速度增長。不久的將來，我們可以預見高科技佔總體生產要素比重增加，短期內將帶來嚴重的失業問題。技術進步確實會損害某些產業的就業，但長期來看就業率會隨著技術提升而帶動生產率提高而釋出更多的就業機會。

在此篇論文的開放討論中，Robert Scollay 教授認為在新科技的帶動下，確實完全改變了目前的就業生態與人力需求，不僅是製造業，未來的服務業或新興產業皆會有新的面貌，讓我們對於工作賦予新的定義。Somkiat Tangkitvanich 博士則提出幾點觀察：未來掌握大數據是迎接工業 4.0 時代的最佳利器，但是誰有權力握有大數據以及是否會造成不公平競爭？目前的競爭政策如何回應？另外，針對製造業服務化的重要性不斷提升，代表數位貿易將扮演重要角色，需要發展出一套可執行且兼顧隱私權保護的途徑。

第四場次 Dr. David Dollar 的論文「全球化、技術進步、以市場為導向的放鬆管制以及加劇亞洲的不均：政策影響」(Globalization, technological progress, market-oriented deregulation, and rising inequality in Asia: Policy implications) 則聚焦在全球化對經濟成長與所得不平等的影響。由於全球化、技術升級與市場導向的改革，對於亞洲地區的經濟成長與降低貧窮的確貢獻良多，但同時也加劇了金融、所得與人力資源的不平等現象。為了消弭經濟發展伴隨的不平等，許多的政策制訂者投入雙倍的努力以提供更多且公平的就業機會、教育及健康服務。最後，Dr. David Dollar 認為廣義的包容性成長是指成長與平等機會並列，從政策建議的角度出發，渠建議需要三個支柱以達成包容性成長。分別是：藉由永續成長以創造普惠大眾的就業機會；社會包容性以確保平等的機會；社會安全網以照顧貧窮線以下的人民。

與談人 Dr. Francis Hutchinson 建議應深入探討不平等的現象，造成不平等現象的原因很多，也常常因地因人而異。我們藉由很多數據來檢視，倘要更具體的深入瞭解仍需要更細微的指標來說明。最後強調政府的角色，應消弭金融不平等以及提高政府治理的效能以解決不同程度的不平等。Dr. Chul Chung 認為消弭不平等，提升包容性成長短時間內無法解決，有必要採取更細微的指標與更明確的定義。在降低不平等的同時，不要忽略投資所能帶來的經濟成長動能，尤其外國投資往往優於本國資金。

在第五場次中，Yao Yang 教授論述「歷史回歸：1930-2010 年中國教育的跨世代流動」(History Returns: 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of Education in China in 1930-2010) 分析中國大陸從 1930 年到 2010 年，跨世代間的教育狀況與政策，對於未來的教育政策提出建議。自 1930 年中國大陸教育普及化以來，提供平等的受教育機會，同時也提高了跨世代教育的流動率。長期以來，偏遠郊區教育條件與資源的不平等，成了跨世代教育流動的最大的阻礙。主要原因在於，大部分偏遠鄉鎮的子女在國民義務教育後是否繼續進入高等教育取決於家庭，偏遠鄉鎮地區受高等教育的機會成本高於都會區域。楊教授最後提出建議延長國民義務教育由 9 年至 12 年與恢復高等教育的回歸學費制度。

與談人 Dr. Roy Chun Lee 則表示，中國大陸高等教育的發展經驗，的確可以作為借鏡，但仍要收集足夠的國家案例才能提供更完整的圖像。以台灣為例，藉由多元入學管道，接受來自不同背景的學生，從入學制度提供平等的就學機會。Fukunari Kimura 教授表示，提高教育的品質以及提供偏鄉地區就學的誘因機制，以達到供給與需求面的平衡。台灣經濟研究院林建甫院長表示，過去台灣的技職教育體系健全，造就許多技術人才，然而因為教育政策轉向，幾乎破壞先前的技職教育基礎。應回歸原先的體制，讓理論導向與技術掛帥能並行。

第六場次 Sumio Saruyama 先生的論文「長壽下的跨代公平」(Inter-generational equity under increasing longevity)主要探討日本人口老化與跨世代平等的面向，以及面對人口老化所應採行的政治經濟改革。Sumio Saruyama 先生以 1950、1980 及 2010 年代出生的人口進行分析，對於越年輕的世代而言，未來的負擔越大，倘人口老化的情況越嚴重。老齡人口若能投入職場，成為勞動力的來源之一，可以改善財政平衡，甚至可以平衡世代差距減少不平等。

Dr. Shiro Armstrong 表示延長退休年齡或者鼓勵老年人口投入勞動市場是一個選項，不過仍要考慮到如何確保老年人口的健康，或者還有多少健康的老年人口能投入就業市場，以及這些老年人口是否有投入職場的意願。Naohiro Yashiro 教授則認為最根本的解決方法應是穩定的人口結構，或許可藉由引進外來勞動人口來改善或減輕年青世代的負擔。

第七場次由 Dr. Himanshu 發表「印度的不均和跨世代流動」(Inequality and 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in india)，表示雖然印度的經濟成長呈現趨緩，但仍維持在高成長的程度，讓我們可以思考印度的經濟成長是否為永續成長的體質。過去 30 年印度的不平衡由於勞工所得增加而改善許多，但也伴隨著不平等現象，例如：政府財政赤字龐大，經濟結構不佳造成的就業問題，基礎建設不足，以及逐漸擴大的貧富差距等。為謀印度經濟發長期發展，並基於社會公平性考量，印度政府應積極推動農村發展，提升基礎教育水準，以改善其國內逐漸擴大的貧富差距。

與談人 Prof. Stephen Howes 表示，解決低種姓和落後階層的問題，可從根本上消弭社會的種種不平等，不論是實質上的不平等對待或是觀念上的歧視。印度在面對教育普及、經濟發展、社會進步帶給種姓制度的衝擊與反撲的態度與因應的方式，將是未來發展所必須面臨的難題。

第八場次由 Lisa Cameron 教授發表「印尼的女性勞動力參與：為什麼會步履蹣跚？」(Female labour force participation in Indonesia: Why has it stalled?) 主要檢視印尼婦女參與勞動市場的情形以及為何過去 20 年女性勞動市場呈現僵化的原因。Lisa Cameron 教授從女性生命周期效果來分析，女性不同的人生階段改變對於其加入勞動市場的影響。過去 20 年社會文化變遷，鼓勵女性參與勞動，然而新增的投入勞動力卻因為產業變遷而抵消。最後，建議應鼓勵婦女二度就業，並且建構一個友善環境讓婦女能安心投入職場。

與談人 Vivi Alatas 博士則從供給面與需求面提出看法，就供給面而言，較高教育程度的女性投入職場意願較高，印尼人口出生率降低，尤其是都會地區；就需求面而言，雖然就業市場提供較多機會給男性，但印尼女性多半從事服務業。低階的服務業工作多由年輕的女性人口擔任。Nobuko Nagase 教授分享日本女性

就業情形，日本女性婚後便離開職場，近年來日本政府及企業釋出多項優惠政策與工作機會，鼓勵女性二度就業。但女性晉升為管理階級為少數，且兩性工資差異很大。根據 OECD 研究，生育率高的國家通常是女性可兼顧職場與家庭，且男性願意分擔家庭責任的環境。

第九場次 Dr Juzhong Zhuang 的論文「東南亞的開放和包容性成長」(Openness and inclusive growth in southeast Asia) 指出開放進出口市場對於不平衡會帶來反效果，而提倡出口政策可確保包容性成長。金融自由化與解除管制可減少不平等與提高包容性成長。同時，藉由跨境的資本移動可降低貧窮。James Riedel 教授認為東南亞各國的經濟條件差異性很大，無法適用同一準則。或者將發展經驗類似的國家在分組，以避免失誤。Shekhar Shah 博士認為東南亞國家享有高度的經濟成長，也是市場開放與金融改革的成果，但隨之而來的是貧富差距與社會不平等，建議本篇論文應羅列或摘要東南亞各別國家所面臨的挑戰與如何解決經濟繁榮所帶來的問題。

就會議所發表的論文觀察，跨世代流動(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可藉由許多面向呈現，例如教育、社會階級、以及最常見的跨世代所得流動(intergenerational earnings mobility)。跨世代的長期均衡所得，將受到以下因素的影響：市場與自身機運、父母所得與稟賦受到子女繼承的程度、以及子女世代所得到的上代教育投資。

為避免 M 型化社會的加深所造成的經濟與社會問題，「機會平等」應是政府所需創造的職場條件，薪資所得排名在各個階層的子女世代能夠脫離父母世代的背景影響，依照自身的努力程度走向不同階層的人生，這樣的激勵效果，有助於降低貧富差距，穩定社會情勢，最終共享經濟成長的結果。

當前全球普遍面臨各種不平等的現象，尤其經濟成長帶來許多的財富與福祉，但也加劇世代間的不平等及阻擋社會階級流動性。我們將包容性成長視為因應策略之一，針對不同發展階段的經濟體以及個人，創造具有均等發展機會的經濟成長環境。同時，採取漸進且務實的途徑，現階段應注重消弭跨世代不平等與社會及經濟地位上升的流動性。除了投入更多的教育、人力發展資源與金融服務外，針對新創企業應挹注更多金融財務協助，並且讓平台經濟發展更加普及化，在發展新經濟模式與追求包容性成長間取得平衡。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副研究員)

區域經濟整合

CPTPP「擴容」、台灣參與之道 吳福成

目前由日本主導的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正在進行各成員國批准程序，預計在 2019 年上半年即可生效實施，並啟動接納新成員(或稱「擴容」)的談判。CPTPP 脫胎於由美國主導、共有亞太區域 12 個國家參與的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TPP)，儘管後來美國已退出 CPTPP，只剩下 11 個成員國，但在本質上它仍然是一個面向新世紀的巨型化自由貿易協定(Mega FTA)，其內容不僅涉及貿易和市場議題，還觸及法律和體制層面，因而又被視為促進亞太地區經濟互聯互通的新動力。

我國應積極爭取第一批 CPTPP「擴容」

對於台灣來說，CPTPP 市場占台灣貿易總額約四分之一，也占台灣對外投資總額逾 30%，雙方的經貿投資關係、產業供應鏈相當緊密，將來藉由加入 CPTPP 過程應可持續提供台灣接軌國際及改革的動力。¹而今面對 CPTPP 即將登場，台灣要爭取參與第一批「擴容」談判確實有其迫切性，也因此，蔡英文總統已指示政府各部門全力以赴，儘速爭取加入 CPTPP，而政府各部門也都積極在調整法規體制、更新整體影響評估、做好國內溝通，以及加強對外遊說，俾爭取明年上半年能如願參與 CPTPP 第一批接納新成員談判。

值得注意的是，原版 TPP 協定第 30.4 條對於「擴容」規定，很明確表示將開放亞太經濟合作(APEC)經濟體加入，而今 CPTPP 協定的「擴容」卻沒有保留向 APEC 經濟體開放的相關規定，²只強調歡迎對 CPTPP 有興趣的任何國家和個別關稅區(separate customs territory)加入，這在某種程度上是否會影響台灣加入 CPTPP 的進程，就更值得關注了。

因為台灣係以「中華台北」(Chinese Taipei)名義參與 APEC，當時以 APEC 經濟體名義要轉進 TPP 並無任何障礙。而今 CPTPP 雖歡迎個別關稅區加入，但其潛在適用對象則還可能包括「中國香港」(Hong Kong, China)，尤其現階段兩岸關係敏感，最後「中華台北」會否被要求更名為「中國台北」，政府在推動加入 CPTPP 的過程，也就不能不提早妥善因應。

除了名份之外，任何國家或個別關稅區要加入 CPTPP，還必須先與 CPTPP 的 11 個成員國取得同意的條件後才可意加入，這對台灣帶來不少挑戰！因為現階段台灣與 CPTPP 各成員國之間仍存在某些貿易障礙和政治障礙(特別「中國因

¹ 「加入 CPTPP，台灣做好準備？」公聽會書面報告，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107 年 3 月 20 日

² 「世界の通商ルール形成の動向」，《ジェトロ世界貿易投資報告 2018 年版》，2018 年

素」)，也因此，台灣在爭取參與CPTPP接納新成員談判時宜審慎樂觀，更重要的是，必須先努力尋求化解上述雙重障礙，才有可能順利叩關CPTPP。

另外，隨著 CPTPP 可望在明年上半年順利生效，並啟動「擴容」的談判工作，截至今年 7 月為止，已吸引至少 9 個國家和區域經濟集團表態參加，在亞洲有泰國、台灣、韓國、印尼、菲律賓，以及位於南亞的斯里蘭卡，因不久前才與新加坡達成涵蓋服務和投資的高品質自由貿易協定(FTA)，也考慮參與 CPTPP。在中南美洲則有哥倫比亞。在歐洲更有決定脫離歐盟(EU)的英國，以及由挪威、瑞士、冰島、列支敦士登組成的歐洲自由貿易聯合會聯盟(EFTA)。如此看來，將來的 CPTPP「擴容」後，就不再有「跨太平洋」的地理限制，而成為全球性的區域經濟整合了！

結語

總之，積極爭取加入CPTPP雖然已是台灣最重要的通商戰略之一，但展望明年上半年CPTPP啟動「擴容」談判之後，台灣容或難以及時被納入第一批新成員談判對象，但在等待下一批新成員談判到來之前，政府和產業界則必須緊密合作，優先處理既存的涉外貿易障礙，做好因應CPTPP時代的市場開放準備，以及同步尋求緩和兩岸關係，化解政治障礙，特別是對台灣參與CPTPP談判的身分建立共識。

此外，政府更需積極協助國內廠商充分瞭解 CPTPP 協定各項新規則，轉換經營思維，以及主動尋找 CPTPP 市場潛在夥伴合作，並藉以提升競爭實力和供應鏈效率，進而將 CPTPP 新規則所形成的壓力轉化為企業革新和發展的驅動力。相信，這也是台灣廠商深化參與亞太區域甚至全球範圍供應鏈的最佳時機。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戰略中心副主任)

CPTPP vs. 美國優先 鄧嘉宏

3月30日，靜宜大學國際企業系鄧嘉宏教授邀請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CTPECC）邱達生秘書長，前往靜宜大學討論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是否將對川普政策產生影響。一起參與討論的靜宜大學老師還包括國際企業系詹秋貴教授、林俊偉教授，以及財務金融系林卓民系主任與陳明麗教授。大家針對即將落實的CPTPP與美國川普總統的美國優先政策，進行辯論式的討論。結論摘要如下：

CPTPP現有的11國成員國，將去年初宣布退出並採貿易保護主義的川普晾在一旁，於2017年3月8日在智利首都聖地牙哥舉行簽字儀式。有外部分析認為CPTPP這11國的舉措，是對川普的美國優先政策送出一個訊息，或甚至認為是打臉川普。

CPTPP的前身是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而TPP在美國仍是成員國的談判期間，歐巴馬政府極盡所能的強勢主導，逼迫其他的11國成員同意就範美國想望的諸多議題。當初歐巴馬最主要的目的在建構一個TPP價值供應鏈，為亞太地區設立美國主導的貿易規則。因此2015年10月於美國亞特蘭大會議完成談判的TPP，其實已然是一個美國優先協定。

但是為什麼川普上台後不要TPP，因為川普期待的美國優先，超乎歐巴馬談成的TPP所能夠換取的美國利益。所以退出TPP的動機是要爭取美國更大的利益，而因為川普認為雙邊談判逼迫貿易對手就範的效果更佳顯著，並且可以避免多邊談判時立場相近的國家聯合起來一起對抗美國的施壓。

CPTPP完成簽署後，接下來將由CPTPP成員國進行各自的國內審議程序，6個成員國通知完成簽署後的60天開始生效。不同於TPP，CPTPP凍結了當初美國極力爭取的條文，這些條文將待美國考慮重新加入再恢復。因為川普於2018年1月出席瑞士達沃斯世界經濟論壇時，曾公開表示美國願意在TPP達成更好的協議的情況下，重新考慮加入。川普的發言再次引發各界想像，認為美國可能會加入CPTPP。

問題是川普貿易政策的核心是美國優先精神下的公平貿易，而非CPTPP訴求的自由貿易。自由貿易是去除貿易障礙後，成員國間的比較利益競賽。既然是競賽，自然會有贏家與輸家。以美國而言，贏家是具備比較利益的產業，包括占美國出口近五成的資本財如民用航空飛機、車輛、電腦、資通信設備等等，這一部份川普希望繼續維持美國優勢，所以在2017年8月啟動對中國的「301調查」，

調查是否有侵犯美國相關產業的智慧財產權，甚或強制技術移轉情況。至於自由貿易下，美國可能的輸家則是技術差異性不高、比較利益不突出的產業，包括鋼材、中間財零組件、紡織成品及其他傳統產業。這些競賽下的輸家受到進口廉價產品的衝擊，而失去工作機會。然而為美國人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是川普競選主軸，因此川普團隊認為自由貿易的競賽規則對提升美國國家利益不夠全面。而公平貿易則是藉由雙邊談判，要求美國貿易對手不得進行國營補貼、低價傾銷，或採購美國產品、降低對美國貿易順差。

同樣的 CPTPP 將使得美國可能的輸家，繼續在自由貿易的比較利益遊戲中落敗。雖說「美國願意在 TPP 達成更好的協議的情況下重新考慮加入」，然而 CPTPP 相較於 TPP 並不是對美國更好的協議，因此只要川普繼續執政，美國不可能回心轉意。

川普執政元年的 2017 年，美國對外貿易赤字擴增 12.1% 至 5,660 億美元，創下 2008 年以來最高水位。因此川普政府在 2017 年即啟動的 232 條款、201 條款、301 條款調查，一旦調查報告出爐，川普隨即將調查報告視為手中籌碼，在適當時機公布美國的單邊措施，包括提升關稅、進口限制或要求對美國利益損害賠償。

近期美國決定對進口鋼、鋁分別課徵 25% 與 10% 的報復性關稅，即是根據 1962 年美國貿易法的 232 條款，調查目的是特定產品進口是否影響美國國家安全。由於美國此項關稅措施，受傷較重的是加拿大。因此川普也宣布鋼、鋁提高關稅後，也表示只要加拿大願意在「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 的重新談判中妥協，加拿大出口至美國的鋼、鋁可以豁免受到高關稅報復。由此可知，川普的貿易戰是為了給予貿易對手壓力，擴大談判戰果、完成「比 NAFTA 更好的協議」。

在堅持美國優先前提下，美國對貿易夥伴的貿易戰已然啟動，只是目前無從得知戰事將擴大到什麼地步。立場偏向鷹派的那瓦羅也已經取代主張自由貿易的科恩，成為川普的最重要幕僚，主導美國對外的貿易政策。CPTPP 的簽署，可能是對川普送出強烈的訊息，但在川普的美國優先公平貿易信念下，這個訊息不會對川普造成任何影響。

(作者為靜宜大學國際企業系教授)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完成簽署並尋求儘速生效 王聖閔

在2017年1月美國總統川普簽署行政命令，以優先保障美國就業的理由，正式宣布美國退出「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TPP)，使得原本的TPP成為TPP 11。日本之外，TPP11以澳洲及紐西蘭為最積極持續推動談判及簽署，成員國在2017年召開數次的TPP首席談判代表及部長會議。2017年11月TPP11成員國於越南峴港舉辦的APEC 領袖會議期間發表聯合聲明，宣布成員國已將核心議題達成共識，並將TPP 改名為「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Comprehensive and Progressive Agreement for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CPTPP)」。

CPTPP至少需要6個會員國國會批准為了使CPTPP能儘快完成簽署，CPTPP的內容大致維持原本TPP簽署之內容相同。但是暫停適用20項條款，主要涉及11項與「智慧財產權保護」相關，例如美國要求加入的藥品的智財權保障規定、著作權保護期間等條款，其餘則與「投資人及地主國爭端解決機制」及「政府採購」等章節相關。

CPTPP之生效需經過「協議內容定案」、「簽署協議」以及「正式批准」等三階段才算正式完成協議生效的程序。2017年11月已完成「協議內容定案」，並在2018年2月公佈文本，2018年3月8日CPTPP的11個會員國在智利簽署協議。雖然日本國會在2016年時就已經批准TPP的內容，但是CPTPP的內容仍需獲得日本國會的再次批准。根據CPTPP的協議內容，需要至少6個會員國的國會完成批准的程序，CPTPP才能在6個月後正式生效。

CPTPP內容仍以TPP為基礎

雖然美國已宣佈退出TPP，但是目前CPTPP的內容仍以TPP為基礎，並為使其儘速生效，成員國之間達成一項彈性安排，亦即，在部份具爭議之內容方面，以暫時擱置的方式處理，以保有美國未來能重新加入之可能性。目前，CPTPP成員國的人口約為5億人的市場，每年的國民生產毛額(GDP)約為10.2兆美元，占全球GDP之13.6%。

未來 CPTPP 成員國之間將逐步廢除各項產品的關稅，但各會員國之間的產品關稅廢除時程不一，例如，牛肉出口至日本的關稅將在 16 年內由原本的 38.5%，逐年降至 9%。魚類出口至日本的關稅則是在 CPTPP 生效日起即降至 0%，紅酒則是分 8 年逐年降低至零關稅。日本在意的出口產品，例如，汽車出口至加拿大的關稅分 5 年逐步由原本的 6.1%降至零關稅，汽車出口至越南的關稅則是分 10 年逐步由 70%降至零關稅，預期未來日本的汽車製造業將會受惠於關稅的降低。

對於日本國內的消費者而言，食材及食品類相關產品，未來將能以更便宜的價格取得。

雖然CPTPP已完成簽署，但是要正式生效仍有一段路要走，而且仍有許多障礙需要克服。首先是各國國內批准CPTPP的時程，雖然會員國政府積極加速完成談判及簽署，但是政府需要說服國會批准。雖然日本在2016年時國會批准TPP的簽署，但是隨著日本首相安倍晉三在2017年9月解散國會並進行改選，日本的國會版圖已有改變，日本的在野黨是否會如先前一樣支持批准CPTPP仍是未知數。其他的會員國在批准程序的時程上不一，國際上保護主義的情緒高漲，使得各會員國在取得國內批准上，將會是一項相當耗時的過程，因此也將推遲CPTPP生效的時程。墨西哥在2018年7月1日進行總統大選，由羅培茲當選總統，新任總統在未來與美國之間的關係以及對區域經濟整合的態度都應持續觀察。

美國未來動向值得觀察

另一項要考量的就是美國未來的動向，美國貿易代表在2017年5月時在出席越南河內舉辦的APEC部長會議時表示，「美國目前所支持的是雙邊貿易協定，而非多邊貿易協定，他預期這個地區將會締結一系列的協定」，這個舉動說明美國目前對區域經濟整合的態度。美國退出大型區域經濟協定，改採簽訂雙邊貿易協定的策略，使得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及美韓FTA必需重新談判，美國目前重回TPP的可能性並不高，必須等到2018年美國期中選舉的結果出爐，觀察是否會影響美國國內輿論對於重回區域自由貿易的態度。

在CPTPP快速完成談判及簽署的背後，另一個值得關注的點是在APEC場域上的角力，原本美國主導的TPP與中國主導的RCEP是達成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的兩個主要路徑，但是在美國總統川普投下退出TPP的震撼彈之後，TPP陣營失去原本主導的美國，是否仍能成為路徑之形勢不被看好。中國也積極在APEC場域上積極推動FTAAP的談判，為避免亞太地區的區域經濟整合被中國大陸全面主導，因此，CPTPP會員國快速完成談判及簽署，以維持CPTPP在達成FTAAP路徑上的地位。

結語

在2018年3月8日CPTPP的簽署儀式中，各會員國共同表示期望能在2019年的年初即讓CPTPP正式生效。會議上同時表示歡迎其他國家的加入，目前我國、韓國、泰國、印尼、菲律賓等APEC經濟體已表達想要加入的意願，此外，哥倫比亞及英國也表達想要加入CPTPP。我國為出口導向的經濟體，仰賴國際市場的需求以提升國內經濟成長動能，我國應爭取貿易夥伴國對台參與CPTPP的支持，把握CPTPP新架構的形成，儘速爭取加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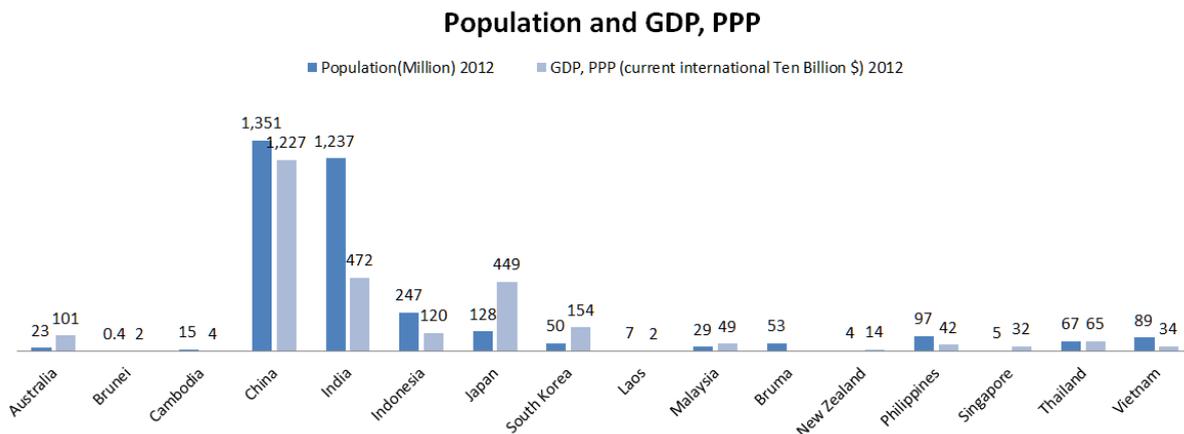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美國退出 TPP(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就算其餘 11 國仍有可能繼續談判,且透過日本首相安倍奔走牽線,企圖發揮其制衡中國的「剩餘價值」,但都不難看出,TPP 想按照原章程在 2018 年 2 月達成生效條件:至少 6 國完成國內批准且批准國家總 GDP 佔全體 85%以上,是不可能的任務。反之,在美國宣佈退出之後,一直緩慢推進中的 RCEP(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則相對有更高的機會達陣,成為主導亞太經貿規則的另一個重要的框架。

當今是一個多邊貿易的世界,尤其是亞太各國,對彼此的貿易依存度極高,且不管是進口依存度還是出口依存度,都有逐漸加重的趨勢,顯示了全球化與區域整合的推進下,人流,物流,金流在比較優勢的考量下,會呈現更為細緻的國際分工,並透過逐漸降低的貿易障礙,互通有無讓所有貿易方都能各得其利。

RCEP 正是如同 TPP 一樣的自由貿易協定,原本由東南亞聯盟(ASEAN)在 2011 東盟峰會上發起,以東南亞十國為基礎另外加上中日韓(ASEAN+3),紐西蘭,澳洲,印度(ASEAN+6)等,在 2012 年 8 月談判開始,目的在盡快建立一個高品質低障礙的投資貿易關係,加深會員國彼此的經濟整合與技術互補,提升貿易量與經濟成長。RCEP 若順利完成,其覆蓋範圍將會包含世界一半的人口,以及超過三分之一的全球生產總值。如同 WTO 所提倡的目標一致,RCEP 也企圖提高生活水平與充分就業,擴大貨物與服務的生產及貿易,確保發展中國家的成長,同時也試圖關注像是知識產權,環境等議題,最終,建構一個長期,永續且有活力的多邊貿易機制。

圖一：RCEP 成員國的人口，GDP，購買力評價



Source: 世界銀行(The World Bank)

相較於 TPP 或 WTO 的談判，RCEP 也同樣建立在各經濟體間互惠互利的基礎上，且更具靈活與彈性。北京大學教授經濟學教授余森杰就在年初發文指出¹，TPP 對環境與勞工所設置的高標準，且要求一步到位進入全面自由貿易狀態，理想十足但執行方面窒礙難行。反觀 RCEP 雖也強調消除貿易障礙，但更講求對所有人開放且循序漸進，讓低度開發國家可以有較長的緩衝期，而在智慧財產權，環境保護議題上，也不弱 TPP 般的嚴格。況且，搭配上中國的一帶一路政策，以及亞洲基礎建設投資銀行(AIIB)的輔助，中國儼然成為 RCEP 中具主導地位的老大哥。無論是關稅貿易，進出口標準，原產地認證，中小企業等各輪談判，各國莫不想從中國獲得投資利多，同時在中亞鐵路上的諸國，甚至是太平洋彼岸原 TPP 的會員國(例如秘魯)，都把目光投向亞太的 RCEP。

誠然，參與 RCEP 的成員國情殊異，經貿實力也大不相同，故在不少議題的談判中，意見仍處分歧，例如印度對農業的開放便持強烈保留態度；東盟各國之間，也尚存在不同的意見。同時，具體經貿的利益，如何公平分配，各國政府的管理能力，是否能持續推動成長並落實基礎建設和產業更新與升級，都是 RCEP 整合後仍須面臨的問題。最後，雖然說 RCEP 表面上一直以 ASEAN 為核心，強調「中心地位」，但不可否認區域中經濟實力最強的中國，掌握著其與各國雙邊貿易值的優勢，可能才是最有「發言權」的角色，未來，也勢必成為影響整體 RCEP 進程的關鍵。

圖二：中國與 RECP 夥伴貿易數據

	Imports			Exports			Total		
	2003	2008	2013	2003	2008	2013	2003	2008	2013
World (US\$ bn)	\$ 413	\$ 1,132	\$ 1,949	\$ 438	\$ 1,429	\$ 2,211	\$ 852	\$ 2,561	\$ 4,160
ASEAN	11.46%	10.34%	10.23%	7.06%	7.99%	11.04%	9.19%	9.03%	10.66%
<i>Non-ASEAN Asian economies</i>	<i>45.07%</i>	<i>36.88%</i>	<i>32.06%</i>	<i>39.22%</i>	<i>30.19%</i>	<i>32.07%</i>	<i>42.06%</i>	<i>33.15%</i>	<i>32.06%</i>
Hong Kong	2.70%	1.14%	0.83%	17.41%	13.35%	17.41%	10.27%	7.95%	9.64%
New Zealand	0.25%	0.17%	0.42%	0.18%	0.18%	0.19%	0.21%	0.17%	0.30%
Taiwan	11.95%	9.13%	8.03%	2.06%	1.81%	1.84%	6.86%	5.05%	4.74%
Korea	10.45%	9.91%	9.39%	4.59%	5.17%	4.13%	7.43%	7.27%	6.59%
Australia	1.77%	3.21%	5.05%	1.43%	1.56%	1.70%	1.59%	2.29%	3.27%
Japan	17.96%	13.32%	8.33%	13.56%	8.13%	6.80%	15.70%	10.42%	7.52%
<i>China's Largest Trade Partners</i>	<i>21.06%</i>	<i>18.94%</i>	<i>19.12%</i>	<i>37.54%</i>	<i>38.15%</i>	<i>31.97%</i>	<i>29.54%</i>	<i>29.66%</i>	<i>25.95%</i>
United States	8.20%	7.20%	7.83%	21.10%	17.66%	16.67%	14.84%	13.03%	12.52%
EU	12.86%	11.74%	11.29%	16.44%	20.50%	15.30%	14.70%	16.63%	13.42%
<i>Rest of World</i>	<i>22.40%</i>	<i>33.84%</i>	<i>38.60%</i>	<i>16.19%</i>	<i>23.67%</i>	<i>24.92%</i>	<i>19.20%</i>	<i>28.16%</i>	<i>31.33%</i>

Resource: 世界銀行(The World Bank)

不過雖說中國具有相當份量主導 RCEP 的議程，然而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也

¹參考：余森杰：別了 TPP，讓我們一起相約 RCEP，網址：

<http://www.nsd.pku.edu.cn/teachers/professorNews/2017/0104/28026.html>

在 2017 年底的 APEC 峰會上發表談話表示，不應將 TPP 與 RCEP 視為中美勢力較勁的舞台，兩者都是希望更進一步建立經貿自由化的機制，只不過採行了不同的路徑與方案。再說，亞洲並未陷入歐美進年來苦惱的反全球化傾向，反而是以一系列更為緊密的合作和多邊協商，例如東協經濟共同體(AEC)在 2015 年底正式由 10 國簽署，足見區域整合的趨勢在亞洲仍積極進行。

綜合來說，RCEP 的談判內容涵蓋商品貿易、服務貿易、投資協定、經濟與技術合作、智慧財產權、爭端解決機制等，很大部分與 TPP 關注的焦點雷同，但提供了更為彈性的執行路徑，給與發展程度差異懸殊的國家。而 RCEP 的具體原則也包含在既有的東協為基礎上，拓展到 ASEAN+6 並進一步深化自由貿易與交流，相關辦法盡可能遵循 wto 規範，避免貿易壁壘或排除其他國家進入該市場的一般待遇。最後則是兼具放性與包容性，任何國家皆可在談判結束後申請並加入 RCEP。

中國近年來在東協大力發展，其外貿政策又以一帶一路為核心，且大力提倡全球化與貿易自由主義，不難想像將在美國經貿勢力退出亞洲後，短期內可迅速填補真空，形成以中國為主導的市場，並透過投資、外援與外交等手段，有效發揮影響力。當然，參與協意的各國自然也會衡量本身利益，將開放市場、過度仰賴單一國投資，與本國國內產業長遠發展等因素相權衡，在談判中爭取最有利條件。話說回來，在如今的全球貿易中，密切的經貿合作，不僅可以降低各體在面對經濟衝擊時的承受風險，同時也可以鞏固國際關係，提升全體的生活水平。RCEP 若能成功凝聚亞太一體，相信終究對於大多數參與者來說是利大於弊，而對於中國，穩定的鄰邦關係，也是一帶一路對外政策、發展成為 21 世紀大國的重要基石。

(作者任職於聯合國資訊與通訊科技辦公室)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簡稱 APEC)自 1989 年成立以來，從最初的 12 個創始成員發展到 21 個經濟體，是目前成員最多、最具活力的區域經濟組織，在推動「貿易暨投資自由化」(Trade and Investment Liberalization)、「商業便捷化」(Business Facilitation)以及「經濟暨技術合作」(Economic and Technical Cooperation, ECOTECH)方面均獲得一定成果，同時在加強區域之間的經濟合作、促進亞太地區經濟發展和共同繁榮深具貢獻。因此，APEC 區域經濟整合的推動不僅關係到亞太地區經濟的成長與繁榮，對於世界經濟的未來情勢與發展亦產生重要影響。

川普政策牽動亞太區域整合新變化

然而，近年來亞太地區和全球的政治、經濟情勢都發生重大變化，APEC 在區域經濟整合的發展中遭遇前所未有的挑戰，川普「美國優先」的保護政策，成為攸關亞太地區區域經濟整合(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REI)規則的影響因素之一。在 2017 年 APEC 領袖會議的演說中，川普並認為多邊貿易協議有損以美國為優先的利益，明顯與 APEC 反對保護主義的態度相互對立。

2017 年 1 月川普就任美國總統後，其「美國優先」的經貿方針造成美方原本從 APEC 支持自由、開放的多邊貿易體系，以及反對保護主義的立場快速轉向。5 月在河內的 APEC 貿易部長會議上，美國即力阻 APEC 發表反對保護主義之宣言，導致「貿易部長聲明」難產。會後，主辦方越南僅得以「主席聲明」公布會議之討論。

年會期間，各經濟體代表積極發言，對保護主義正快速侵蝕自由經貿局勢深表憂心，尤其經商環境的高度不確定性，影響投資意願與企業發展，力陳 APEC 應在此關鍵時刻挺身而出，重申對抗保護主義、持續推動多邊貿易體系，以及支持 12 月在阿根廷舉辦 WTO 部長會議的堅定立場。

面對各方質疑，美方以 WTO 自 2001 杜哈回合談判破局以來，長期缺乏動能，難以產生決議與行動，實不值得高度關注，顯見美國仍反對 APEC 宣言納入反保護主義相關文字之立場。

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舉步維艱

FTAAP 議題不僅是 APEC 的區域經濟整合(REI) 議題的焦點之一，當前由於其與「後 2020 年願景」(Post-2020 Vision)的討論相連結，更增指標性意義。在 2017 年資深官員會議(SOM)場合中，中國大陸積極主張採用 FTAAP 作為取代茂物目標的 APEC「後 2020 願景」，APEC 多數開發中經濟體(Developing Economies)亦期待 FTAAP 能夠早日獲得實現。

以 2016 年 APEC 領袖會議通過的「FTAAP 利馬宣言」為基礎，2017 年由紐西蘭領銜提出的一項促進 FTAAP 實現的多年期行動計畫，自年初起便成為討論焦點。然而，經過 SOM3 到 CSOM 之間的討論，就該行動計畫應否設置工作時程(timeframe)，以及其內容是否應拘泥於「FTAAP 利馬宣言」所列舉的工作項目，或者可以增加新的議題，中、美之間依然無法達成共識，相關討論必須待 2018 年繼續，前景仍待觀察。

2018 年區域經濟整合之深化

2018 年將於巴布亞紐幾內亞主辦之 APEC 年會主題為「掌握包容性機會，擁抱數位未來」(Harnessing Inclusive Opportunities, Embracing the Digital Future)，第一項優先議題領域即為增進連結性，深化區域經濟整合(Improving Connectivity, Deepening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在 2017 年 APEC 領袖宣言中，支持多邊貿易體系、誓言對抗保護主義仍為持續進行的主軸之外，「區域經濟整合之深化」似會側重在數位經濟對於區域經濟整合與 FTAAP 之衝擊，例如規劃於 2018-2020 年舉辦自由貿易協定談判能力建構活動，將討論「第三階段區域經濟整合能力建構需求倡議」(the Action Plan Framework for the 3rd REI Capacity Building Needs Initiative, CBNI3)，我國除了在數位經濟與貿易等子題繼續深入外，或可思考就避免貿易磨擦與衝突等方向加以著墨，希望能透過 APEC 對話平台，讓區域經濟體間的溝通對話更加順暢，進而在區域經濟整合相關領域做出實質貢獻。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各經濟體對外政經政策

回顧過去 2 年多，政府全力推動新南向政策，基本上偏重在推動與「雙印」國家〈印度和印尼〉，以及越南、馬來西亞等國家的多元合作關係，迄今也獲致一定程度成績。但最近一段期間政府行政部門和立法部門，以及國內重要智庫都密集地組團前往菲律賓考察交流，並尋求進一步深化台菲雙邊關係，此一升溫現象似乎反映著新南向政策對菲國已有新的戰略企圖。也因此，充分掌握當前菲國的政經發展趨勢，相對有其必要性。

菲律賓是距離台灣最近的鄰國，也是新南向政策「走出去」的第一個對象國。古人說：「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因此，政府要推動涵蓋太平洋、印度洋的東協、南亞和紐澳等共 18 國的新南向政策，也就沒有理由不先在菲律賓紮根，以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因為若能成功踏出第一步，更能發揮外溢效果，有助建構更廣泛的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區域鏈結之「新南向經濟共同體意識」。這正如菲律賓駐台商務代表葛邁克所期待的：「菲律賓可作為台灣新南向交流門戶〈gateway〉！」

眾所皆知，菲律賓是個「千島之國」，天然資源蘊藏豐富，擁有 1 億多人口，人力資源豐沛，內需市場前景更被看好，同時因菲國出口歐美市場享有普惠制〈GSP〉待遇，從當地輻射歐美市場有很大利基；但因颱風、地震等天然災害多，長期來基礎建設落後，外資企業營運成本較高，以及菲國政府行政效率不高，外資法律政策限制嚴格等，都成為吸引外來投資的負面因素。再加上長期以來菲國南部伊斯蘭獨立運動和恐怖主義、菲共〈新人民軍〉的挑釁，以及工會的罷工不斷，也嚴重阻礙菲國經濟社會的向前發展，迄今菲國人均國民所得只有 3,000 美元左右，為東協成員發展水平較落後的國家。

基本上，目前支撐菲律賓經濟成長有三個主要部份，首先是占 GDP 七成的內需，菲國 1 億多人口即是誘人的「人口紅利」，根據全球市場調查機構尼爾森〈Nielsen〉的報告，菲國的消費者信心指數在全球排名第二。其次是服務業，菲國約有 80% 人民說英語，且曾經是美國殖民地，文化與美國更為接近，加上英語口音比印度人說英語較易懂，相當有利於發展商業流程外包〈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 BPO〉和客服話務中心〈Call Center〉等行業，許多歐美企業、出口型製造業、IT 產業都在菲國經濟特區運作商業流程外包，而聚集在大馬尼拉地區的 Call Center 更成為菲國服務業的重要聚落。至於其他同時發展的服務業領域，還包括不動產和事業活動、商業、運輸、通信、金融等。

第三則是占菲國總人口約10%的海外菲勞、菲僑之匯款〈年約280億美元〉。顯見，菲國的經濟發展模式迥異於東協其他國家大多仰靠出口和製造業主導經濟成長的模式。所以新南向政策前進菲國策略，必須因地制宜，同中求異。

尤其自2016年杜特蒂總統主政以來，揭槩「建設、建設、再建設」的國政大略，預計在6年內投入1,500億美元到機場、道路、橋梁等交通運輸，以及工業、農業、服務業、民生、教育等領域的基礎設施建設，並推進社會福利發展計畫。他希望能在總統任期結束前，將菲國貧困率從2015年的21%減少至2022年的14%的目標。這也就是通稱的「杜特蒂經學」發展戰略。而為了資助政府雄心勃勃的基礎設施建設計畫，去年12月杜特蒂總統簽署「加強成長與擴大包容稅改案」〈TRAIN〉，希望能擴大稅收。該稅改案已於今年1月生效，重點在提高個人所得稅起徵點，但年收入在5,000美元及以下的民眾則免徵。另外也提高石油、液化石油氣、煤炭等能源稅，以及含糖飲料和菸草等罪惡稅〈Sin Tax〉，甚至還對電力輸送和以外幣計價的銷售提高其增值稅〈VAT〉。

儘管「杜特蒂經濟學」很亮眼，但菲律賓的經商環境仍然有很大的改善空間。根據今年5月瑞士洛桑管理學院〈IMD〉的世界競爭力報告，在接受調查的全球63個經濟體中菲律賓的競爭力排名第50位；其中，經濟表現從去年的第26位降至第50位，基礎設施建設從去年的第54位降至第60位，企業效率從去年的第28位降至第38位，政府效率從去年的第37位降至第44位。由於受到排名落後的刺激，今年8月菲國貿工部迅速頒布了「2018年營商便利和高效政府服務提供法案」〈EODB/EGSDA〉，將消除官僚體系的繁文縟節來加快政府辦事流程，從而提高在菲國的營商效率。該法案特別要求地方政府部門實施統一的商業申請表單，簡化核發營業許可、清關和其他類型授權的程序，並設立商業一站式服務廳〈BOSS〉以促進商業許可申請。

總結上述，不難理解菲律賓在「杜特蒂經學」的大建設戰略下，經濟成長模式正在轉型，營商便利和高效政府服務提供法案也逐步落地實施，應可優化和壯大菲國的經濟體制，並有利招商引資工作。但值得一提的是，菲國南部伊斯蘭動亂問題最近終獲解決，杜特蒂總統已簽署「邦薩摩洛基本法」，明年將舉行公投，允許菲南伊斯蘭地區可以成立自治區，進而發展成「摩洛國」。由於目前菲國總統府和眾議院正在推動聯邦制憲工作，「摩洛國」也將成為聯邦體制一份子，此舉也獲得聯合國的重視和肯定。另外，由於菲南地區長期的動亂和破壞，人民生活貧困，杜特蒂總統已積極在該地區推動重建計畫。因此我國推動深化與菲國合作關係，在策略上恐須考慮此一變動因素。

台灣的新南向政策除要推進與菲律賓的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區域鏈結之外，也應該更關注並投入菲南落後地區的重建和發展計畫。杜特蒂總統在今年的國情咨文已勾勒未來 6 年的國家發展願景，其中經濟發展和扶持貧窮是重要施政方針，因此我國擁有中小企業發展成功經驗，即可通過亞太經濟合作〈APEC〉和總部設在馬尼拉的亞銀〈ADB〉管道，在當地移植微小企業創業模式。另外，我國的農技發展先進，更應責成國際農業投資公司與菲國展開農技交流合作，甚至在當地投資生產，創造就業機會。相信這些具體作為將可完全契合杜特蒂總統扶貧和改善艱困地區的民生政策，也能有效可落實我國新南向政策「以人為本」的精神，並彰顯「台灣價值」。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戰略中心副主任)

近來我國對外經貿重大措施的「新南向政策」，連番出擊，屢屢在印度、菲、泰等國舉辦重要活動。看似熱鬧的場面下，我國由於特殊的國際處境，在推動對外政策方面其實面臨著其他國家所無的障礙，「新南向政策」的推動也不例外。例如：在某些新南向目標國，由於中國大陸的政治影響力太大，我國為開展政策而尋求與當地國的官方接觸，困難重重，甚至難以直接進入對方官署。另外，「一帶一路」挾龐大資金實力與顯眼的實體基礎建設，往往在當地國奪去大部分的關注，無形中使得「新南向政策」的能見度受到壓抑。我國的政策說帖難免淪於「紙上談兵」，其說服力難以和中國大陸的大手筆建設計畫相提並論。

「新南向政策」的推動，最終確實要落實在雙邊的合作上，但我國應善用各種可用的渠道來追求其實踐。而我國擁有APEC的會員身份，正可利用APEC作為啟動個別「新南向政策」計畫的途徑之一。雖然在APEC這個區域論壇上，不適合直接提及「新南向」這樣屬於個別經濟體的政策，但我國可將其內涵予以包裝成為APEC倡議或計畫案來推廣。

我國新南向政策易與APEC議題對接

我國的「新南向政策」內容廣泛，且多與APEC議題有所重疊，容易對接。「新南向政策」強調「以人為本」，計畫內容多偏向「軟體」方面的交流與能力建構。其中對人力資源發展的關注，堪為「新南向政策」的特色之一。故以「新南向」的「人才交流」面向為例，可以發現其中關於「教育深耕」、「產業人力」方面的工作，與APEC目前的「人力資源發展」(HRD) 議程高度相關。

首先，就「教育深耕」的領域而言，其工作重點之一在於推動「東協及南亞國家專業人才培育及技術訓練」，包含：配合國內產業需求，擴大與國內企業合作建立「產學合作專班」、「外國青年技術訓練班」；協助東協及南亞國家辦理技術種子師資培訓，深化我國高等技術教育實質影響力等做法。這與我國目前在APEC「人力資源工作小組」推動的「亞太技能建構聯盟(APEC Skills Development Capacity Building Alliance, ASD-CBA)」計畫若合符節。ASD-CBA去年9月在台舉辦「亞太地區促進就業研討會」，討論如何透過學習新的職業技能，進而加強勞工就業之能力；2017年9月至2018年底辦理「產業人才技能交流培訓專班」，開設「智慧自動化」及「綠能光電」班之活動，與APEC經濟體交流培訓計畫設計與培養種子教師。

2018年我國繼續在ASD-CBA的架構下，辦理「APEC 技職教育區域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計畫：職能訓練及實習工作之國際交換」研討會，從產學合作的角度交換技職訓練的經驗。

其次，「新南向」的「人才交流」強調「建立證照相互承認制度，強化證照與就業對接」、「確保我國跨國企業赴外工作人員回臺後社會福利保障之銜接，檢討跨國工作年資、社會福利金、退休金等核算方式」等方向，與去年澳洲執行的「APEC勞動力跨境流動架構」中的內容完全相容。

最後，馬來西亞去年在APEC私部門平台所舉辦的「MyAPEC YouthConnect計畫」，提供APEC青年申請赴馬來西亞或其他APEC其他會員之企業短期工作機會，獲得53個企業的響應。這和「新南向」在「教育深耕」的原則下，期望「鼓勵國內優秀青年赴東協及南亞留學、實習」的精神相符。

總而言之，APEC當前HRD議程的走向，提供我國在APEC平台上包裝、行銷「新南向政策」相關內容的機會。而除了議題容易銜接之外，利用APEC推動「新南向」，還有以下優點：

1. 我國外交處境艱難，雙邊接觸不易。APEC正可補此缺憾。APEC的場合提供經濟體間場邊、雙邊自然互動的機會，大幅降低受中國干擾的機會。
2. 自從有「領袖會議」之後，APEC在區域中的能見度更高，適合我國的宣傳工作。任何包裝成APEC倡議的「新南向政策」內涵，若層次夠高得以提升到APEC年會中被討論，則能見度大大提高。
3. APEC成員包括已開發和開發中經濟體，有利於我國發展與已開發經濟體的伙伴關係，結合雙方資源推動「新南向政策」；同時，也測試「新南向」國家對我國提案的反應，尋找適合進一步接觸的對象。透過執行具體的APEC計畫案來推展「新南向」的內涵，其說服力當大大高過於紙上說帖。
4. APEC另有由企業家所組成的「APEC企業諮詢委員會」（ABAC），每年固定與APEC領袖們對話並呈遞建議書。我國經包裝過的「新南向政策」內涵，若能透過ABAC增強對APEC的影響，可提升我國倡議或計畫的執行力與能見度。

小結

我國各部會普遍已編制了推動「新南向政策」的經費，但對於參與APEC參與之關注，不同單位間差異仍甚大。既然APEC平台有以上種種優點，值得各單位撥一部份資源於APEC的參與上，如同「預告行銷」的概念，先在APEC推出具體的計畫案，展示我國的意願與資源優勢何在，留心哪些新南向的目標國對我國的APEC相關計畫感興趣，進一步利用場邊互動的機會加強接觸，再繼之以場外的雙邊、複邊諮商，則一切水到渠成，值得我國政府思考。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處副處長暨副研究員)

南韓的「新南方政策」

去年 11 月，南韓總統文在寅訪問印尼時首次提出「新南方政策」的構想。雙邊方面，南韓與印尼更在雙邊的領袖高峰會議中，決定將雙方關係由 2006 年的「戰略夥伴關係」提升至「特別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具體化南韓與印尼兩國在軍事與經濟的合作項目，建立兩國外交與國防官員的聯繫溝通平台。南韓與印尼也簽署總金額高達 19 億美元的基礎建設項目，內容包括交通、住宅、水資源等。多邊方面，文在寅的新南方政策計畫將東南亞國協與南韓關係，提升至與美國、日本、中國、俄羅斯等四大國的相同水平。

隨後文在寅出席菲律賓馬尼拉舉行的「東協企業與投資高峰會」，在專題演講中揭露新南方政策的目標為建立「南韓-東協共同體」。他表示這個未來的共同體是所謂的「以人為本」、以人民為核心的 3P 共同體，亦即人民（People）、和平（Peace）與繁榮（Prosperity）；強調人與人的連結，透過安全合作來保障亞洲和平，以及互利為基礎的經濟合作來提升區域繁榮。在相關的作法上，文在寅將促進南韓與東協在地方政府、中央政府、企業間的領導階層，以及學生之間的交流互動。

有關新南方政策具體時程目標方面，文在寅明白指出：「經濟合作只能透過資金的支持來達成」，因此南韓計畫在 2019 年以前擴大東協合作基金規模至兩倍，並擴大南韓-湄公河開發基金規模至三倍。此外南韓也將致力於提升與東協的雙邊貿易，計畫在 2020 年之前達到 2,000 億美元，相當於南韓與中國大陸的貿易規模。文在寅更提出以協助東協提升基礎建設為誘因，鎖定交通建設、能源建設、水資源管理、資訊科技產業升級為四大關鍵領域，強化南韓與東協合作，並計畫在 2022 年之前，額外再提撥 1 億美元至已經啟動的「全球基礎建設基金」，以支持與東協在這四大基礎建設的合作。

新南方政策是南韓總統文在寅上台後推出的兩個外交經濟政策之一，另一個則是去年 9 月，文在寅在俄羅斯遠東大學「第三屆東方經濟論壇」，發表的「新北方政策」。新北方政策著重在加強南韓與俄羅斯的遠東地區、中國大陸的東北三省、蒙古共和國，乃至於延伸至中亞與歐洲的經濟合作。新南方政策則是為強化南韓與東協合作，建立以人為本、和平共贏的共同體。新北方政策的最主要夥伴是俄羅斯；新南方政策鎖定的初始主要夥伴則是印尼。除了經濟目的之外，南韓的新北方與新南方政策也都強調區域安全的重要性，希望以合作方式共同來因應北韓的核武發展與彈道飛彈試射、國際恐怖主義與駭客網際網路惡意攻擊等等。

新南方政策動機

南韓推出新南方政策的經濟動機是看上東南亞的發展潛力，因為東協總人口已達 6.34 億，人均所得超過 4,000 美元，整體經濟規模為 2 兆 5,500 億美元，為世界第六大經濟體。除了是極具潛力的消費市場外，東協的經濟成長相當的穩健，不但持續超越世界經濟成長的平均值，且預期未來的五年能夠繼續保有 4.4%-4.9% 的成長潛力。再者東協的勞動力相對年輕，超過 40% 為經濟活躍參與人口，為一個可以取代中國大陸的潛在世界工廠。此外東協地區的天然資源相當豐富，蘊藏石油、天然氣與各種礦藏。

其實東協十國幾乎可以成為一個自給自足的經濟世界，包括高度發展的世界級金融中心與物流中心-新加坡；擁有豐富能源與礦藏天然資源的印尼與汶萊；製造業發展已具經驗與規模的菲律賓、泰國與馬來西亞；吸引各國基礎建設投資並且擁有人口紅利的柬埔寨、寮國、緬甸與越南。由於東協經濟發展的得天獨厚，全世界皆已高度關注這一區域的發展。

除了南韓之外，東亞的日本、中國大陸，以及我國當然也都注意到東協經濟發展的潛力。日本是東亞諸國中最早投資東南亞的國家，早自 1970 年代開始，日本便已經在這個區域投入大量的資金。以過去五年的數值來看，日本對東協的直接投資金額依然持續領先中國大陸、南韓與台灣。然而中國大陸近年積極推動所謂「一帶一路」對外政策，已經將東協地區納入一帶一路的規劃藍圖中，中國大陸計畫將投入 1 兆美元的政府資金，在東南亞建設基礎設施。亦即東亞國家在東協的投入競爭，日本依然處於領先地位，但是身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中國大陸競爭實力也相當雄厚。此外前者具備亞洲開發銀行（ADB）的主要話語權，後者則是亞洲基礎建設投資銀行（AIIB）的主導國，日、中兩國目前在東協地區激烈爭奪基礎建設的市場訂單。南韓總統文在寅雖然瞭解經濟合作必須透過資金來達成的道理，但也清楚南韓的國力，基本上是沒有足夠的資源來與日、中兩強競逐東協，因此推出差異化的經營策略。

南韓的新南方政策強調以人為本的經濟政策，目標是與東協展開交流、實現共同繁榮，也特別指出南韓的目標，與過去一些利用小國廉價勞工與豐富天然資源的大國有所不同，以此來引起東協國家的共鳴與認同。新南方政策的初期階段，南韓可能不得不採用與日本以及中國大陸相同的路線，亦即提供東協國家最想望的基礎建設資金，吸引東協國家釋出與南韓聯合開發的公共工程項目，並一起分享開發的利潤與成果。然而，日本與中國大陸在海外投資一般不涉及技術移轉。文在寅則表示南韓投資東南亞，可以將關鍵技術轉移給東協國家。透過技術移轉來建立與東協國家的互信，便是南韓新南方政策在策略上與日、中區隔的最主要關鍵。

南韓新南方政策與我國新南向政策之比較

南韓新南方政策與我國新南向政策在經濟安全的考量，都是因為過度倚賴中國大陸市場，且近年出口中間財到中國大陸受到北京「進口替代政策」的衝擊，成為韓、台共同面對的結構性難題。而在政治安全層面，南韓希望在新北方政策外，再以推出新南方政策來架構一個安全為基礎的共同體，分擔北韓對區域的威脅。我國則因為兩岸互動趨緩，因此透過新南向以建立替代性的實質對外經貿關係。

南韓的新南方政策主軸是透過技術移轉，建立與東協國家互信互利的基礎。東協國家大多是東亞價值供應鏈的下游，近年來也積極希望提升在跨國供應鏈的位階，因此新南方政策對東協國家有一定的吸引力。東南亞學者也呼籲南韓藉由東協經濟共同體已經上路的機會，在半導體、人工智慧等產業協助東協國家能力建構。南韓的新南方政策也提到印度，但目前看來應以東協為合作的主要目標。印尼是東協最大經濟體，但是並不是南韓在東協的最主要貿易夥伴，新南方政策應該是看上印尼的潛力，並想改變這種現況，提升韓、印尼經貿關係。我國的新南向政策則鎖定東南亞與南亞、紐澳等，但目前似以印度媒體對我國政策似乎較有回應，加上國內今年出現為數頗多的印度市場研究，以此推估我國政策初步應鎖定印度為主要目標。以高科技產業而言，我國的優勢在硬體，而印度的優勢在軟體，因此台、印兩國在相關產業有互補、互利的空間與機會。

南韓的新南方政策是善用既有的「南韓-東協自由貿易協定」、結合「東協經濟共同體」以及未來即將上路的「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平台機制，來進一步提升經濟與安全的成效；我國的新南向政策是在缺乏正式機制與管道的情況下，希望藉由提升台灣與東協文化、經貿、人員合作與交流，尋找洽簽正式經貿合作協定的可能。新南方政策與新南向政策都是以人為本，但是南韓的新南方政策可以透過官方正式管道來落實，相對而言我國希望與沒有正式邦交的新南向國家合作，挑戰較大。

南韓新南方政策與我國新南向政策的競合上，新南方政策相關的目標與分析，都將日本與中國大陸視為競爭對手，例如強調與日、中兩國在東協市場資源投入目的之區隔。新南方政策初期切入的基礎建設投資方面，也非我國經營東協市場的首要目標，因此新南方政策並未將我國視為假想對手。然而新南方政策的南韓-東協共同體目標一旦落實，南韓與東協之間的投資與貿易障礙有望進一步解除，則可能讓南韓擴大與我國在東協市場的經營成績落差，也就抑制了新南向政策的預期效果。至於新南方政策與新南向政策合作的可能，我國外貿協會在去年曾與南韓大韓貿易投資振興公社(KOTRA)洽談合作，針對協助中小企業拓展全球市場、跨境電子商務、扶助新創企業及產業合作等議題達成合作項目，協助台韓企業拓展海外市場。接著外貿協會也曾與KOTRA於11月，前往印度一起舉辦商展。因此雙方形式上的合作是可能的，也是可運作的，但是實質上的合作則需要更強的動機。

(作者為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秘書長)

佈局亞洲投資貿易「東部經濟走廊」將成為亞洲新經貿重心 黃一展

全球化與自由貿易讓大多數人受惠於更便捷且便宜的商品與服務，自亞當斯密和李嘉圖等人提倡市場經濟以來，全球各主要的地區皆可觀察到顯著的經貿成長，以及帶動基本生活水平的提升。基於比較優勢理論，各個國家之間存在不同的要素差異，透過國際分工不斷累積技術和經驗，資本與產出亦可藉由國際貿易而充分交流。在二戰後這項理論被自由主義者奉為主流，從最早的國際貿易組織(ITO)，到後來的關貿總協(GATT)以及世界貿易組織(WTO)的成立，加上快速成長的區域貿易協定(RTAs)，雙邊或多邊的自由貿易協定(FTAs)等，不難看出全球貿易越加緊密合作的趨勢，進而影響到物流，人流，金流，資訊流等各個面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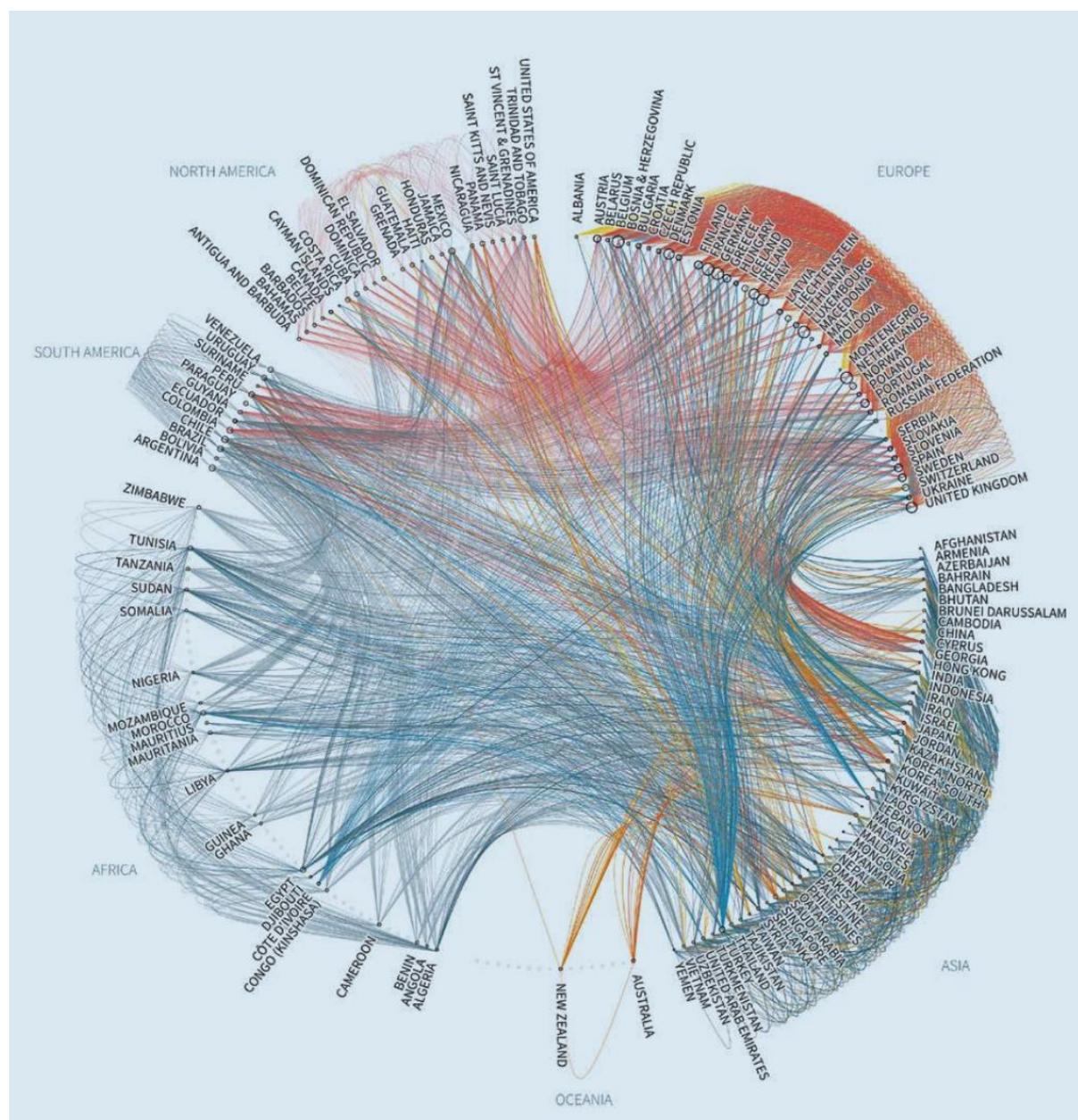
當然，整合的路上也遭逢過阻礙，例如 WTO 杜哈談判回合中對農產品的爭論，法規修正跟不上新科技的變革，或是近期美國退出跨太平洋貿易夥伴協議(TPP)等。但無論如何，今天世界所具備的連結性(connection)，互賴性(interdependent)以及各個產業所依賴的分工協作，都讓自由，開放的市場經濟路線必須走下去，即便可能因為分配，環保，經濟，社會議題等需要而做出調整和制定新規範，然而，要讓當今世界走向 20 世紀以前貿易壁壘分明，各自閉門造居的局面，幾乎是不可能的。

而在全球化的浪潮之中，近年來可觀察到亞太成為最具活力和發展迅速的區域，不僅各國間交流頻繁，更多，更深化的 FTA 相繼簽署，還加上三個「超大型區域貿易協議」(mega regional trade deals)：TPP，RCEP，以及 FTAAP 等正把這塊市場推向另一個新的整合層次。在這區域內，亦有中國力推的一帶一路政策(OBOR)，以東盟為主的 ASEAN 也積極從 ASEAN+3 (中日韓)，拓展到 ASEAN+6 (中日韓紐澳印)甚至計畫 ASEAN+9 (再加上美國，俄羅斯，歐盟)，可以看出亞洲在 21 世紀將是重點貿易區域，其中又以東盟的新興國家表現最為亮眼，在 2015 年底正式簽署東盟經濟共同體(AEC)之後，從國外直接投資(FDI)，進出口值數據，GDP 成長，加上人口紅利，政策扶植等因素，不少國際組織與投資機構紛紛看好 ASEAN 地區的未來發展潛力。綜觀東南亞諸國，幾乎每個國家在近幾年的經濟與貿易成長都十分亮眼，除了本身即有龐大內需市場的印尼及菲律賓，另外與中國陸上接壤的越寮緬東泰五國，又稱 CLMVT，受惠於一帶一路必經之地，本身的地理位置又可輻射出廣大的人口與市場，因此在這區域內，不少「重點經濟特區」與投資獎勵政策成為兵家必爭，像是橫跨三國的東部經濟走廊(EEC)，便是不少外資投資的重點。

本文也將焦點依序鎖定在：亞洲，東盟，CLMVT，泰國，以及東部經濟走廊(EEC)等，簡單的闡述當前亞太地區的經貿局勢，以及針對 EEC，探討相關的投資與貿易現況。

世界及亞洲

圖一：全球區域貿易協議的「義大利麵碗」效應



Source: 參考「亞洲在世界貿易新秩序中的崛起，超大型區域貿易協定對亞洲國家的影響」，網址：
https://www.bertelsmann-stiftung.de/fileadmin/files/BSf/Publikationen/GrauePublikationen/NW_Asia_s_Rise_in_the_New_World_Trade_Order_chin.pdf

目前全球化之下，自由貿易被奉為主旋律，各國與區域之間自由貿易協議，也在 1990 年後快速成長，橫跨不同的投資與經貿議題，涵蓋的議題也日益複雜。鑑於大量簽訂並生效的協議彼此疊床架屋，甚至可能因為貿易結盟的現象而導致

多邊貿易體系的效果與功能打折扣，學界便有「義大利麵碗效應」之說，學者 Bhagwati 及 Panagarya 也於 1996 年在其著作 *The Economics of Preferential Trade Agreements* 中，說明各類 FTA 與 RTA 錯綜複雜的局面。

在眾多生效的 FTA 中，亞太地區可謂成長最為快速，特別是中國與周邊的新興經濟體，陸陸續續在國內政策發生轉變，市場接軌世界，更加細緻的供應鏈分工等，在全球金融海嘯，歐美普遍仍在緩慢復甦的時候，亞洲的經濟成長與進出口表現，都十分出色。從 2014 年的數據來看，亞洲地區的進口額約佔全球的 33.5% (相比 2001 年時僅 22%)，以及出口份額也大抵在 32% 左右，且相比歐洲的進出口呈現衰退，亞洲則是明顯的仍處在上升趨勢。推估原因，畢竟世界超過 60% 的人口集中在亞洲，急速增加中的中產階級直接提供了龐大的消費市場，加上基礎建設，人力資源素質的不斷優化，亞洲諸國在全球價值鏈與供應鏈中的製造地位比重與日俱增。放眼全球前 10 名 GDP 大國中，亞洲便奪下三席：中國，日本，印度，而若將 ASEAN 所建構的東盟共同市場(AEC)視為單一經濟體，也足以形成與歐盟，北美自由貿易區分庭抗禮的局面。也因此，亞洲在全球貿易與經濟方面，超越歐美是遲早的事。

談到亞太地區融入全球多邊貿易體系，一般認為中國自 2001 年加入 WTO 後，具有極重要的作用。而要能夠整合各國彼此相異的利益與所關切的議題，必須要有「平台」或「引擎」將立場殊異的各個成員，撮合成向共同目標邁進的力量。舉例來說，APEC 於 1994 年所提倡的茂物目標(Bogor Goals)，便積極倡議亞太各國實現貿易暨投資自由化，並為發展程度不同的國家，訂定具彈性的目標，在大方向明確後，又經各級別會議，工作小組的共同努力，方能將具體措施落實於國際貿易之中。

中國的一帶一路計畫(OBOR)，則可視為另一推進亞洲整合與發展的「引擎」。最早於 2013 年，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出訪中亞與東南亞時提出，主張透過既有的多邊機制與合作平台，例如上海合作組織，歐亞經濟聯盟，東盟+中國，亞太經合組織等，加深彼此的共同利益與發展，以港口，鐵路為節點，將經濟圈的國模不斷擴大，在基礎建設沿線經過的重點城市，打造不同的經貿產業園區，而在這之中，「21 世界海上絲綢之路」便計畫打通中國至東南亞的路上交通，進而連接印度洋海運，將中國西部龐大的產能輸出，配合既有的投資經貿協議，近年可以看到例如泰國的昆曼高鐵，巴基斯坦的瓜達爾港，緬甸的迪拉瓦經濟特區，柬埔寨的西哈努克港等，都有來自中國的大筆投資。也因此，在一帶一路必經的沿線地區，專家預估未來幾年內可望帶來超過 500 億美元的產值。而在 ASEAN 諸國中，與大陸接壤的泰國，緬甸，寮國，越南，柬埔寨等國，被看好將有機會在這一波發展中，取得不錯的成績。

東盟與大湄公河流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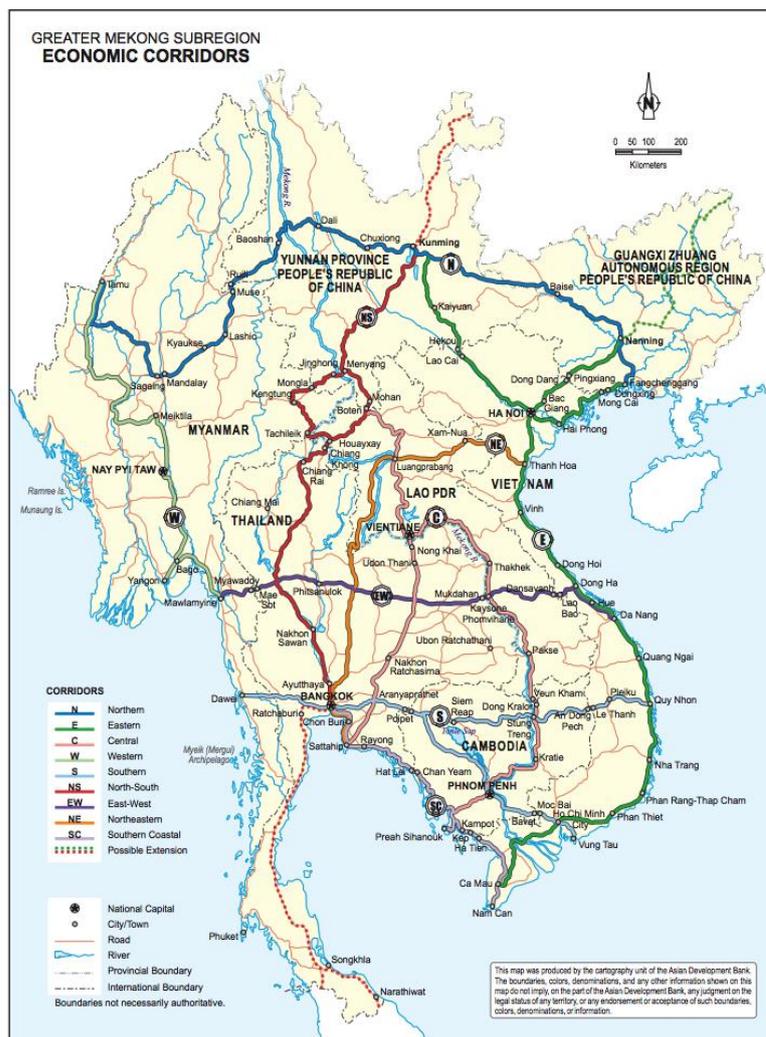
東南亞一直是近幾年投資的熱門話題，而由其中 10 國組成的 ASEAN，也是目前世界上除了歐盟，北美自貿區之外，相當成功的區域整合組織。ASEAN 在 2015 年底由成員國簽署確立的東盟經濟共同體(AEC)，擁有六億人口的區域，企圖打造資本，貨物，服務，勞力，技術等自由流通的單一市場。誠然，目前 AEC 尚未達到如歐盟般的整合水準，且東南亞一向有不干預他國內政，僅以經貿與發展為共同利益的磋商機制，故這也是 ASEAN 的特點，專注在經濟整合與區域主義，而非像歐盟在經濟之外，仍有財政及政治整合的企圖，導致歐盟近年來成效不彰，光是內部協調便耗去很大部份的談判與資源。

再者，從 GDP 成長來看，ASEAN 從 2007 到 2014 年成長翻倍，人均 GDP 也從 2300 多增長到 4130 美元，對比中國的 8123 美元，甚至是台灣的 22000 美元，仍有分長大的差距，加上普遍來看，東南亞人口結構年輕，中產階級亦成長迅速，驚人的消費力與內需市場，都有助於東南亞逐漸趕上其他亞洲的新進國家，甚至在觀光方面，來自東南亞的旅客的貢獻亦是驚人。舉例來說，由於台灣新南向政策與實施對泰免簽的關係，台北 101 商場 2017 年第一季泰國觀光客呈倍數竄升，另外，來自柬埔寨，越南，菲律賓，印尼等國的旅客，也都為國內帶來大量商機。

ASEAN 十國自成一格的自由經貿區，經過近年來的深化整合，而所謂的「東盟模式」(The ASEAN Way)也強調非正式，共識決，共識決，協商機制等運行方式，進而成立的 AEC 框架，更是強調四大重點：單一市場與生產基地，加強區域競爭力，平衡式的經濟發展，與全球體系對街的區域經貿生態等，將區域境內高達約 5.68 兆美元的總產值(2014 年數據)充分凝聚，加上 ASEAN+N 模式的持續推進，未來，將蓋上「ASEAN 出口」的產品銷往中國，紐澳，俄羅斯，歐美等地，勢必因為經貿投資協議的落實，大幅降低貿易障礙，而形成強項。

放眼整體亞太的成長，東南亞表現亮眼，除了既有的充沛勞動力優勢，日益完善的基礎建設之外，更在金融，電商，服務，高科技，航太，醫療等領域，由各國政府引領，投入相當大的資源，輔導相關產業轉型，甚至是廣設育成中心，培植本土的年輕新創團隊，希望打造高附加價值的未來新興產業。而當鄰近的中國亦積極發展對外投資，一帶一路的前項目設又著重在鐵公路與水運的建設，接壤大陸的 ASEAN 國家便站在了絕佳的地理位置，有很大的潛力在本身急速發展之外，更搭上「中資」成長的順風車。

圖二：大湄公河流域及柬埔寨，寮國，緬甸，越南，泰國等五國(CLMVT)



Source: <https://www.adb.org/sites/default/files/publication/29387/gms-ecp-overview-2015.pdf>

綿延 4000 多公里的大湄公河流域，便涵蓋了柬埔寨，寮國，緬甸，越南，以及泰國等五國，又以各國英文名字首簡稱 CLMVT，擁有 2.6 億人口，貨運，物流，人流緊密相依，近年來更是吸引大批外資(FDI)在此劃分勢力範圍，不僅原就有日商，韓商長年經營，中國更是將 CLMVT 視為產能輸出的重要市場。有專家分析，中國 GDP 成長有「保六」的壓力，在國內產能過剩的情況下，此時進行的一帶一路計畫，正好可以滿足資金投放海外的需求，特別是以鐵路為主幹連結東南亞的重點地區，將有助於整合該範圍內的各項資源。

作為 CLMVT 領頭角色的泰國，早在 1993 年便已提出「東南亞黃金四角經濟計畫」，企圖開發中泰緬寮四國之間的區域，取代當時猖獗的毒品交易。再者，亞洲開發銀行也很早就在此推行「大湄公河經濟合作計畫」(GMS Program)，從初期的打擊貧窮目標，引進日韓，歐美等投資，到近年發展成為以產業，貿易，

觀光為主的經濟帶。像是奠基於鐵路運輸網及基礎建設之上的「北-南走廊」(North-South Corridor)，「東西走廊」(East-West Corridor)，和「南方走廊」(Southern Corridor)等，都是交出了相當具體的成績，並在政策輔導下，不斷吸納人才，資金與廠商的進駐。

泰國及東部經濟走廊

從區域戰略與經濟利益方面來思考，若說 ASEAN 是推動亞洲成長的重要動能之一，應不為過。而在東南亞諸國之中，CLMVT 的位置正逢與大陸地理上對接的優勢，以及作為 ASEAN 核心地區，擁有眾多良好的先天條件，能夠便捷的拓展東南亞，中國，甚至印度市場，加上 AEC 的穩定整合，雙邊投資協議的簽署與落實，讓這塊區域成為外資眼中的兵家必爭之地。

位處 CLMVT 地理中央的泰國，在很多方面努力維持高競爭力，例如政府斥資重金興建公共建設，大手筆調降賦稅並祭出企業優惠，針對擬定的十大重點產業，以及著重在產業轉型與扶植的「泰國 4.0」計劃，便由總理親自出馬，向各國大舉招商，並積極與中國的一帶一路合作，像是中泰高鐵第一期工程，便計劃於 2017 年底動工。同時，長年在地經營的台商¹，更是整理出泰國的 12 大優勢，資整理如下：

1. 地理位置居中，1-2 小時航程可達東南亞主要城市，3-4 小時則可擴及亞洲幾個主要大都會區。
2. 陸上物流與人流樞紐，南北縱貫與東西橫貫鐵路，皆以泰國為交會點。中泰高鐵通車後，昆明至曼谷僅需 7 小時。
3. 醫療中心，具備先進技術與高素質醫療人員，更是致力推廣觀光醫療，吸引 CLMVT，甚至中國，中東，印度來的顧客。曼谷市區的康民國際醫院 (Bumrungrad)，更是一度被評為全球第九名²。
4. 觀光資源豐富，旅客穩居亞洲之冠。2016 年超過 3 千萬人次，其中三分之一來自中國，且旅客數量仍持續成長。
5. 跨國公司的區域總部，多數設立在泰國，同時政府亦給出八年免稅，「國際專才」簽證優惠等措施，吸引更多廠商。
6. 外交中心，曼谷擁有 ASEAN 國家中，最多的大使館與國際組織(官方與非官方)，甚至是聯合國(UN)亞太總部的所在地。聚集各國白領菁英，人才的國際化與多元化可為亞洲之最，連帶會帶動消費，教育，娛樂等需求。

¹ 參考泰國外商總會主席康樹德先生，於 2017 年 12 月海華協會主辦名人講座活動演講內容。

² 參考資料：

<https://www.bumrungrad.com/BIHFiles/BIHSite/e2/e212cbcf-41cd-4806-b051-4e3f832cdc71.pdf>

7. 研發與文創基地，泰國具備相當的軟硬體人才，且平均英語水平僅次新馬，但基本工資卻大幅低於已開發國家。
8. 股票市場交易熱絡，金融與科技金融(Fin-tech)發展蓬勃。
9. 石化工業為重工業與加工產業的重要支柱，泰國領先東南亞各國。
10. 汽車零組件產業發展悠久，為全球供應鏈上的重要角色。
11. 時尚產業發達，「Thai Fashion Show」成為亞洲區的時尚指標，與倫敦，巴黎，米蘭齊名。
12. 人民和善包容，對外來文化接納度高，泰國更是全東南亞除新加坡外，唯一不曾發生大規模排華暴動的國家。

而為了促進經濟成長，泰國政府更成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並以「泰國 4.0」，「東部經濟走廊」(EEC)等計畫為主，擘畫未來 15 年的發展藍圖。另大興土木擴建素汪那普，廊曼國際機場等，以及強化貨運，乘客的鐵公路系統，蘭查邦碼頭第三期建設，數位產業區，智慧工業園區等，台灣遠見雜誌 2017 年 3 月號，便以「泰國 4.0，未來 20 年錢潮都在這」作主題，採訪並介紹了太過這幾年來的發展，其中提到：

「未來十大熱門產業，分為兩大類。一是透過先進科技為現有產業增值，包括新世代汽車、智能電子、高端旅遊與醫療旅遊、高效農業和生技、食品創新... 第二類是帶領未來泰國成長的五大新興產業，包括智慧機械與自動化、航空航天、生質能源和生物化學、數位化、醫療與保健...」

圖三：泰國東部經濟走廊產業分布



Source: 開泰銀行投資簡報，網址：<http://images.mofcom.gov.cn/chiangmai/201706/20170605172041500.pdf>

再者，東部經濟走廊(EEC)則是於 2016 年中通過的國家發展計畫，與大湄公河流域的「南方走廊」連接，主要區域包含羅永(Rayong)、春武里(Chonburi)與北柳(Chachoengsao)三個府，位於首都曼谷近郊，鄰近機場，港口並與鐵路串連，具有交通便利優勢，搭配泰國 4.0 規劃的重點推廣項目，以及政府預計在 2017 至 2021 年投入超過 440 億美元，打造完善的基礎建設設施，例如 U-Tapao 機場，Map Ta Phut、Sattahip 與 Laem Chabang 等三大港口，其物流可望連接印度洋與太平洋，目的是打造外資「進入東盟的門戶」，以及「東南亞最現代化的經濟特區」³。

除了先天優勢外，泰國政府更加碼優惠，透過 BOI 提供進駐企業與廠商各種獎勵措施，包含用於生產製造的機械與原物料進口免稅，允許持有土地權，迅速核發工作簽證，甚至延長最高 15 年的企業所得稅減免。種種努力，便是希望 2017 - 2020 年間的 GDP 成長，可以維持在每年 5% 的水準。同時，EEC 也是泰國目前人均生產總值最高的地區，較少天災侵襲，基礎建設健全，工業化程度較高，又具備觀光效益，因此聚集了不少產業，彼此形成特定的產業聚落，以達聚集經濟之效。

總而言之，從全球化到區域貿易的角度來看，本文將焦點放在東南亞，以及泰國的 EEC 區域。當東盟產能逐漸釋出，市場逐漸與國際接軌，發展力道隨著各國政府的產業策略與區域合作的進一步推進，內部有基於「東盟憲章」為基礎的 AEC 架構，外部則以 ASEAN 對接亞太各大經濟體，以及有來自歐美，日韓，以及中國一帶一路的投入，相信是未來非常具有發展潛力的地區，無論是搶佔商機，投資佈局，或是針對外交關係，外貿談判方面考量，都值得投入研究，並做好充分準備。

(作者任職於聯合國資訊與通訊科技辦公室)

³ 參考：http://www.sohu.com/a/165112599_469999

2017 年 11 月 6 日，APEC 會議在越南峴港召開，包含資深官員會議，領袖會議等重頭戲，討論範圍涵蓋亞太地區許多重點議題，會議主題為「創建新動能、育成共同未來」，同時著重在四大優先領域，分別是：「深化區域經濟整合」，「推動永續、創新及包容性成長」，「強化微中小企業在數位時代的競爭力及創新能力」，「強化糧食安全及永續農業以因應氣候變遷」。此外，美國所提出「公平貿易」納入領袖宣言，以及中國所提倡「一帶一路」計畫，也成為會議中各方爭執的重點。不過，有鑒於美國先前退出 TPP，以及在川普總統上任後，一連串把美國從國際社會中抽離的舉動(退出巴黎氣候協議，教科文組織，削減聯合國預算...)，中國在亞太地緣政治經濟的影響力與日俱增，其所提倡的區域整合與合作發展計畫，似乎更為 APEC 各成員所關注。

正如稍早的 ASEAN 峰會，中國表示過將與東南亞十國商討「中國-東協戰略夥伴關係 2030 願景」，建立更深化的 ASEAN+1 (China) 雙邊合作，而在 APEC 大會上，出席領袖峰會的習近平主席在致詞時，同樣重申多邊關係與自由貿易協的重要性，並致力發展以東協為核心的「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RCEP)，敦促相關部門加速談判議程，並較彈性的方式，開放各國加入，以期能夠將 APEC 所設定的遠程目標：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儘早實現。

不難看出，無論是在 APEC 上提出的 RCEP，或是東協峰會上重申的 ASEAN+China，東南亞一直都是中國在外貿與外交的優先考量，「中國-東協」更是在 1991 年便已建立了正式的官方對話，雖曾在南海主權議題上與部分國家掀起風波，但整體上，經貿往來與務實發展的成果不斷深化，穩定的周遭鄰邦與合作關係亦是中國推進一帶一路的重要基石，自然會將 ASEAN 視為重要夥伴，而在 2017 年底地 APEC 與 ASEAN 峰會上，多數東南亞國家領導人的立場顯然也更貼近中國，致力推動多邊自由貿易關係。

同樣作為亞太地區促進經貿合作的構想，APEC 與一帶一路政策高度契合，同時也代表了區域內各國的利益與現實需求。例如，APEC 自成立以來，便以「相互依存，共同利益，開放多邊體制及減少貿易壁壘」為宗旨¹，以及之後統計了歷屆的部長，領袖宣言中可以發現「開放」，「漸進」，「自願」，「協商」，「共同」，「發展」，「互利」等詞彙頻繁出現，亦有學者將此七個單詞歸納為 APEC 的核心精神。而另一方面，中國政府所倡導的一帶一路，基本上也是支持建構一開放性的多邊貿易體系，減少投資貿易障礙，以及降低區域內成員間商品，勞務，資本及技術流通的成本，不僅可望帶動沿線國家的發展，更有利於中國過剩的產能輸出，確保一定幅度的經濟年增率。

¹ 參考 APEC 第三屆部長級會議所通過的「漢城宣言」，1991 年 11 月。

從 APEC 的角度來看，自 1993 年在美國西雅圖舉行的第一屆領導人會面開始，到 2017 年 11 月在越南峴港舉行的第 25 次峰會，在經貿自由化和便捷化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果。而這個亞太地區最重要的合作組織，總計涵蓋超過 40%，約 26 億的世界人口，所有成員國總產值高達 20 萬億美元，佔世界的 56%，貿易額則約佔全球的 48%，可謂舉足輕重的官方對話論壇，以及最高級別政府間合作機制。

表一：歷屆 APEC 領袖峰會成果簡述

時間	地點	具體成果&內容
1993	美國西雅圖	第一屆領導人非正式會議，以「21 世紀亞太經濟展望，促進亞太內部及區域間合作，探討有關機制及手段」為議題，並在會後發表「APEC 領導人經濟展望聲明」，概括了未來的發展藍圖。
1994	印尼茂物	第二次非正式會議，以「亞太地區貿易暨投資自由化及實踐時間表」為題，並通過了著名的茂物宣言，題出已開發與開發中國家分別於 2010 至 2020 年實現自由化目標。
1995	日本大阪	第三次會議，接續茂物宣言的討論並制訂長期合作架構，發表「大阪宣言」及通過「大阪行動議程」。
1996	菲律賓蘇比克	第四次會議，針對成員之間經濟技術合作與各個單邊計畫、全體發展計畫等做出討論，發表「馬尼拉行動計畫」以及批准「APEC 技術合作框架宣言」。
1997	加拿大溫哥華	第五次會議，除了繼續研擬貿易自由化議題，也探討亞洲金融危機，同時接納越南、俄羅斯、秘魯為 APEC 成員。發表「APEC 領導人宣言：聯合亞太大家庭」。
1998	馬來西亞吉隆坡	第六次集會，以「克服亞洲金融危機，推進貿易暨投資自由化，加強經濟技術合作」為議題，並通過了「走向 21 世紀 APEC 科技產業合作議程」以及「吉隆坡技能開發行動計畫」。
1999	紐西蘭奧克蘭	第七次領導人會議，關注貿易暨投資自由化的進展，同時探討亞太地區未來走向。通過「APEC 加強競爭和法規改革原則」以及「婦女融入 APEC 框架」。

2000	汶萊斯里巴加灣	第八屆會議，以全球化議題為主，討論亞太地區新經濟與發展，特別強調通訊技術對經濟發展的幫助，通過「新經濟行動議程」。
2001	中國上海	第九次會議，討論「全球及地區宏觀經濟，人才資源建設及 APEC 未來方向」，通過「上海共識」、「數字 APEC 戰略」及「反恐聲明」。
2002	墨西哥洛斯卡沃斯	第十次會議，主題圍繞在反恐、WTO 杜哈回合談判、中小企業發展和區域貿易等。通過「APEC 地區貿易安全倡議」。
2003	泰國曼谷	第十一次集會，持續推動支持杜哈回合談判，促進經濟成長與反恐合作，加強夥伴關係共同對抗大規模區域問題。發表「APEC 對抗非典型肺炎行動計畫」。
2004	智利聖地牙哥	第十二次會議，探討多邊貿易體制、貿易自由化和便捷化、並開始提及「可持續發展」、人類安全與反腐敗等議題。通過「聖地牙哥宣言」。
2005	韓國釜山	第十三次領導人會議，再次重申杜哈回合談判的重要，支持多邊貿易體系與 APEC 成員合作關係，同時搞論防治禽流感問題。發表「釜山宣言」、「APEC 領導人對於杜哈談判聲明」及「APEC 流感防控倡議」。
2006	越南河內	第十四次，以「走向充滿活力大家庭，實現可持續發展與繁榮」為題，支持茂物目標實現，並推動 APEC 組織改革。發表「河內行動計畫」呼應茂物目標，並通過「河內宣言」。
2007	澳洲雪梨	第十五次，主要針對加強區域建設，共創可持續發展為主，並也關注氣候變遷議題，討論亞太地區在 2030 年以前降低能源消耗太排放可能性，通過「APEC 領導人關於氣候變化，能源安全與潔淨能源發展宣言」。
2008	秘魯利馬	第十六次會議，以「亞太發展新承諾」為題，討論國際經濟與金融局勢，區域經濟一體化，投資貿易便捷化等。發表「利馬宣言」，含蓋世界各地金融情勢、糧食安全、支持杜哈談判、能源安全、企業社會責任等項目。

2009	新加坡	第十七次集會，延續金融危機的討論，提出反對貿易保護主義並支持多邊貿易體制。發表「新加坡宣言」及「新成長方式，建構 21 世紀互連互通的亞太地區」。
2010	日本橫濱	第十八次，檢視茂物目標，並發展成長戰略、為護人類安全等議題。發表「建立亞太自由貿易區的可能途徑」及「領導人關於茂物目標的聲明」等。
2011	美國夏威夷	第十九次領導人集會，主題為「緊密連結的區域經濟」，議題圍繞在亞太經貿成長、綠色增長、能源安全與標準制度等。會後發表「檀香山宣言，邁向緊密連結的區域經濟」文件。
2012	俄羅斯海參崴	第二十次會議，探討區域經濟一體化，加強糧食安全以及建立可靠供應鏈。發表「融合導致發展，創新促進繁榮」領導人宣言。
2013	印尼峇里島	第二十一次，以「活力亞太，全球引擎」為題，探討可持續公平成長，實踐茂物目標，亞太互通等。並於領導人宣言中強調進一步加強與深化多邊開放的貿易環境。同年，中國開始發展一帶一路政策，習進平主席並於 APEC 會議上發表「發揮亞太引導作用，維護和發展開放型的世界經濟」演說。
2014	中國北京	第二十二次，延續一帶一路的脈絡，本次會議著重在三大焦點：「推動區域一體化」、「促進經濟創新發展，改革與成長」及「加強全方位基礎建設與互連互通設施」，並發表「北京綱領，建構融合、創新、互連的亞太」以及「共同面向未來的亞太夥伴關係」等宣言，強調包容合作，互利共贏精神。
2015	菲律賓馬尼拉	第二十三次會議，專注在包容新經濟，協助中小企業參與全球市場，以及可持續發展等話題。會後發表「APEC 高質量增長戰略」與「APEC 服務合作框架」等文件，同年，中國習進平主席在會議上發表「深化夥伴關係共促亞太繁榮」談話，並持續推動周邊國家的區域整合。

2016	秘魯利馬	第二十四次會議，以「高質量成長和人類發展」為議題，討論全球自由貿易的挑戰與機會，會後通過「利馬宣言」、「APEC 服務競爭藍圖」等。同時中國也重申支持茂物目標，加強基礎建設合作。
2017	越南岘港	第二十五次，會議主題為「創建新動能、育成共同未來」，領導人宣言中再次聲明亞太發展應維持多邊體制、開放包容的大方向，反對貿易壁壘。中國國家主席也於會議上發表「攜手譜寫亞太合作共贏篇章」演說，與美國川普總統強調「美國利益優先」形成對比。

Source: 參考 <http://world.people.com.cn/n1/2017/1112/c1002-29641130.html>

從表一的歷屆會議主題與會後領導人宣言可以觀察到，APEC 很大程度上遵循了早期 1994 年通過的茂物目標，不斷的強調經濟、貿易、投資等方面的自由化與便捷化，並在後續每年的會議中，對於全球化、多邊體系、開放市場等原則作出強調，另配合不同年度的國際大事，例如反恐、氣候變遷、創新成長等，也提出相應的討論與方案。再者，APEC 一直以來針對降低貿易壁壘、降低關稅、提升基礎建設等方面也有相當貢獻與經驗，協助了許多發展中國家。特別是 APEC 倡議的「經濟與技術合作」便與中國所提倡的「亞太互連互通」相吻合，在各經貿體之間搭建互利共榮的發展橋梁，不僅可以縮小區域發展不平衡的差距，也有助於達成 APEC 達成區域一體化的構想。

而中國除了在 2013 年將「一帶一路」正式發表為官方對外經貿政策之外，更是充分利用之後 2014 年北京的 APEC 峰會，大力輸出相關的措施並向各個成員國提出合作倡議，在歐洲普遍面臨國內反全球化、美國又偏向貿易保護的大環境下，亞太地區的經貿成長由中國嶺頭，是一般各界所看好的趨勢。由於 APEC 目前的 21 個會員體很大部分是在一帶一路沿線上的國家，而 APEC 的核心價值，諸如著重在擁護發展、更緊密的多邊經貿合作、資金與技術的互通，貿易障礙的清除等，也都符合中國當前的對外發展策略，畢竟，一個成熟且發展健全的亞太區域，不僅有助於一帶一路的建構，與區域內 GDP 和人民生活水平的增長，再者，相信能夠推動長遠的亞太自由貿易區落成。

(作者任職於聯合國資訊與通訊科技辦公室)

時事議題分析與會議紀實

2016年英國公投決定脫離歐洲聯盟(EU Referendum/Brexit Vote)到今天已經超過兩年，這個政策生效以來世界各主要經濟體及國家也陸續產生骨牌效應。美國在川普上台之後對全球貿易設立的重重難關、歐洲各國對於難民的排斥及保護主義的擴張、中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戰，這些在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建立的全球化國際體系上來看顯得格格不入。仔細觀察近幾年國際社會的經濟及政治發展，便不難發現這一波反全球化(anti-globalization)是有脈絡可循的。

在全球化蓬勃發展的這半世紀，新興產業(科技、工程、創新等)快速崛起並取代舊產業(煤、鐵、農業等)成為世界的主流。快速流動的資本也順勢改變這個社會的資金投資取向並形成一個金融全球化的趨勢。三十年前的國際金融流動(Financial Flow)只佔國際貿易的百分之五，但在經過長時間的發展之後，金融流動已經佔了全球貿易流動的百分之十五，這很明顯的證明了現今社會的變化是朝向供應鏈及資本全球化的方向前進。全球化(Globalization)已成為多數國家在經濟上或政策上的最高準則，而這樣的情況維持了半世紀，卻也逐漸顯現出這樣的策略在面對菁英主義和惡性競爭下的社會底層的怒吼。而這股社會底層的壓抑也最容易在任何議題和意見都可以被表達的民主社會中展現出來，這個被稱為民粹主義反全球化浪潮也就從看似與他最格格不入的歐美已開發國家中蔓延開來。但是同時這股趨勢為這些民主和已開發國家帶來的後果卻非他們所希望的。

英國脫歐

關於英國離開歐洲聯盟的議題早在1970年代就已經有過討論。1975年英國就曾為是否續留歐洲聯盟而進行過公投，當時67%的投票民眾支持續留歐盟。在那之後歐洲懷疑主義在英國始終沒有消失，但也從來都不是主流民意，在那個第二次世界大戰才結束30年、世界各國都還緊惕著合作的重要性的背景之下，反全球化是一個負面詞。但是為何同樣的事卻在2016年翻轉了？

這40年中隨著經濟發展迅速伴隨許多產業被淘汰甚至更多人失業找不到合適工作只能在社會底層徘徊。然而政治上與經濟上卻也不重視這些人，高舉著全球化與工業革命4.0的口號，先進國家的政府與企業著重於資訊科技的日新月異，但是卻忽略了弱勢群體的生活及不滿。這些原本只佔少數的弱勢群體隨著時間的推進人數也逐漸從原本的少數被忽略成為人數眾多足以影響社會甚至政局。最後在英國社會中的歐洲懷疑論(Euroscepticism)更是逐漸發酵。在2016年6月30日公投結果出來之前從沒有人真的想過它會成為主流民意，雖然是些微差距(51.89:48.11)但是這樣的結果的確顯示了在近年逐漸走向菁英主義的西方民

主社會的制度瑕疵。在多數決的民主制度下，占多數的民意才有發聲的力量，原本的少數人不被重視進而累積下來的憤怒民意容易透過一次性的事件爆發。政治正確（Political Correctness）對這些被忽略的民意來說反而顯得多於甚至是個絆腳石，而長期被忽略的民意容易將他們的不滿反映在單一事件上甚至將事件簡單化的成為他們的宣洩管道，也可以將其稱為民粹主義（Populism）。

然而脫離歐盟與反全球化對這弱勢的一群人是有利的嗎？從經濟數據表現看來這更像是他們的發洩點，但並非完整的解決方法。在脫歐公投結果出來之後，由於增長緩慢和較高的借貸水準讓英國政府不得不每年額外借入 230 億英鎊，等於英國政府每週花費 4.4 億英鎊在脫歐上。不只如此，在最新的研究中也指出英國經濟在公投過後到現在已萎縮 2.1%，這在全世界經濟目前呈現正成長甚至是 2008 年全球金融風暴以來顯得匪夷所思。但很重要的一點是儘管脫離歐盟被形容是英國經濟和政治上的轉型的契機點，很明顯的是脫歐派忽略英國政府自身的經濟規劃能力和把舊產業的淘汰嫁禍給全球化或歐盟一體化，這對英國未來是不負責任的。英國經濟最需要的不是一個可以發洩的點，而是在面對全球化的同時能夠對弱勢族群及反全球化的論點提出有效的解決方法與對策。

難民/移民問題

在世界大國在中東及非洲博弈之際，許多被波擊的當地居民不得不逃離家園遠離戰亂而前往較為安定的國家進而衍生出的難民/移民問題。難民/移民問題不單純是一個人道問題，更突顯各國社會經濟政治上的缺失，甚至引發民族或民粹主義的排外效應。原本單純的難民/移民被冠上伊斯蘭恐怖主義、水準低落、甚至提到種族及膚色問題，將整個難民/移民問題推向國家層次的仇外，卻進一步忽略歐美先進國家的安定及財富常常是基於在他國的較量和軍事投資來維持，甚至這些新居民所帶來的創新也可能讓這些國家受益。

首先最重要的是政治上民族或民粹主義的崛起。在先進國家享有富足生活的同時，許多當地居民不願面對自身的生活被打亂，或是認為這些新的到來者是來破壞他們原本的生活方式。在排斥這些新的移入者的同時許多人會集結起來並形成一個極端的論點，開始以民族作為出發點，「白人的歐洲」和「伊斯蘭的落後」等等都顯示了在找不到有力的論述下人們會向極端的想法靠攏並開始對新移民產生非個人而是整個群體的無理仇恨。同樣的在一開始這些少數不被政治上甚至社會上所接受，但是這也同時將他們推向更為極端的那端推去，最後也就像脫歐公投那般因為一次性的選舉而將這些組織的想法推向政治面。這不但讓以人權和民主為普世價值的歐美社會蒙羞，甚至忽略了這些難民的出現也是因為這些國家在他們當地的勢力延伸所造成的。

政治層面涉及的較為極端甚至無理，但常常政治面也會延伸到經濟面。當這些難民/移民被當成經濟上的累贅時，人們時常忽略這些年輕人口和新的想法可以帶來經濟上的改變和增長以及歐洲持續低落的出生率。許多拒絕難民/移民的說法為他們帶來的治安方面的問題，但同時許多研究及報告也指出，難民/移民會出現所謂社會治安問題是因為受到新國家社會的排擠導致他們失去最根本的認同感從而開始依賴新的甚至是極端的想法。在美國的研究同時指出，在美國重新安置難民的平均費用為 15,000 美元，包括背景調查、住房、英語課程和職業培訓。然而，該研究表明，在他們抵達後的八年內，成年難民開始繳納的稅款超過他們領取的福利金。這不僅顯示出收留新難民/移民對於一個社會在長遠規劃看來是有正面效益的，也向社會傳達提這一群新移民在創新上所帶來的可能性。而反對因為戰亂或貧困而出現的新難民/移民實質上就是在反對全球化所帶來的轉變。

中美貿易戰

在美國總統川普上任之後，原本的國際秩序及全球化產生了立即的連鎖反應。美國優先政策利用因為全球貿易而失業的美國人民為由在執行著，並確實的打亂了全球貿易規則，川普認為美國對各國的貿易赤字應該被強行導正，但他的方法卻不是輔導美國企業或增加投資誘因那些被經濟學和商業認為是正確的做法，反而是強行增收關稅甚至強迫企業將生產線拉回美國。這股反全球化的民粹力量理應不該發生在世界強權美國身上，但是卻是在真實上演，甚至是愈演愈烈。美國的反全球化民粹主義與其他國家法展類似，同樣是原本遙不可及的菁英政治在一夕間翻盤，壓抑已久的民意在歡欣鼓舞之下不只迎來了一位蔑視全球化和貿易自由的總統，更是一位他們視為說到做到的領導者（儘管這位總統也出名於他的說謊）。從減稅到移民限制，都是衝著民粹主義的期望而來，在面對民粹及反全球化思想中，這位全世界最有權勢的領導者也朝著更為極端的一端前進。

在退出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和巴黎氣候協定之後，原本被認為不可能發生的美國與中國的貿易戰也同樣浮出檯面，在川普與他的幕僚操作下這也成為了現在進行式。甚至從遠本的課稅對象 200 億增加到了 5000 億，而且沒有人能保證這個數目不會再往上加。但這表面上看來強硬的總統要面對的可能是經濟上更為複雜的反撲。先不談最明顯和首當其衝的影響是美國的農畜產業（小麥、黃豆、豬肉、etc）和傳統鋼產甚至是汽機車產業的出口銷量開始減少，以及政治上這些座落於當初川普當選投給他的投票區讓年底有期中選舉的川普和共和黨面臨危機。來談在全球化及貿易制度下美國的受益和因應。

儘管美國在貿易上面對極大的赤字（約 5000 億美金），但實際上擁有極大內需市場的美國其實並非完全吃虧。美金作為國際儲備貨幣是眾所皆知，當美國花錢買他國產品交易時也是使用美金，這時進入他國的美金成為他國手中的貿易順

差，但是在握有龐大美金的同時可能造成的是自身國家貨幣的不穩定甚至升值最終導致仰賴貿易的國家出口降低。在面對這些問題時他國除了將美金作為交易貨幣的買其他國家的產品之外（可能導致自身貿易逆差），便是將美金回流投資美國產業或買美國的債券（中國是最明顯的例子）。這便是為何在面對多年的貿易赤字的美國得以維持自身經濟的發展。就是因為美金不只被用於美國和其他國家之間的貿易並最為一個全球通用的儲備貨幣，在面對國際貿易的同時也給美金造成了升值的壓力，並導致美國出口商的競爭力下降。這個被稱為特里芬難題（Triffin Dilemma）的現象是美國必須面對的。此現象為當一個國家的貨幣同時作為國際儲備貨幣時，該國必須願意提供額外貨幣供應，以滿足世界對於這個儲備貨幣的需求，從而導致貿易赤字。這就像是一個恐怖平衡一樣，最為一個難題最明顯的影響便是如果美國利用貿易上的強迫順差，帶來的便是美金在國際上影響力的衰退和美國國內的通貨膨脹，甚至是破壞全球金融基礎和帶來全球的經濟衰退。

美國該思考的不是表面上的數字，應該是在面對這一難題之下如何同時兼顧全球體系的穩定和幫助衰敗的美國產業進行改革和轉型。在因為美金而擁有全球龐大影響力的美國面前，貿易戰帶來的可能是美國影響力的衰退，儘管簡少了赤字但是美國及其金融可能會更受限於他國最終失去原有全球政治及經濟上的領導權。

結語

全球化有它帶來的負面影響，如何將負面影響極小化便是各國所要面對的。直接將負面影響訴諸於反全球化只是治標不治本甚至可能為全球金融貿易體系帶來災難。在許多國家或是民主國家中，人民作主的概念很重要，但是如何將生硬的全球金融和政治秩序傳達給民眾也是所謂民主政府必須做到的，讓討論未來的公共事務是理性而非缺乏概念式的反對。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實習生)

今(2018)年 APEC 礦業部長會議已於巴布亞紐幾內亞境內召開，有鑑於出席的經濟體代表們多半為礦業生產重鎮，例如，巴布亞紐幾內亞、澳洲、智利和馬來西亞，因此，本文將就這四個經濟體的礦業法修法和環保相關議題做一簡析。

巴紐修改礦業法之焦點

巴布亞紐幾內亞土地大部分為私人所有權，全國 97%的土地被各個部落佔有，部落享有「傳統土地權」。其餘 3%的政府所有土地，可用於公共設施和專案的投資開發。外國投資者可從政府租用土地，最長租期 99 年。企業在巴布亞紐幾內亞投資，只能從地主手中購買土地，或者同意地主以土地入股。但是巴布亞紐幾內亞土地界限不明，土地閒置時無人問津，一旦開發則許多地主都會站出來要求權利，政府部門也無法確認哪些才是真正的地主，這給開發商與地主之間的協商、合作、股份分配等帶來很大的不確定性。

2016 年下半年，巴紐立法將礦業權從國家政府轉移至地方政府，而原本業者的採礦權修改為探勘權，且必須取得當地自治政府的同意才能採礦。

2017 年著手修訂 1992 年的礦業法(Mining Act)，其原因來自於礦區地主常認為利益分配不夠，就業未增加，導致與開礦公司之間的衝突，甚至引發內戰；政府則希望藉此修法可以符合巴紐憲法和習慣法，所賦予擁有土地的人擁有的所有土地和礦物的所有權。因此，修訂後的礦業法必須確保土地所有權人從任何採礦項目中獲得公平分享的利潤。

巴紐礦業部長於 2018 年 7 月 20 日表示，政府僅當在完成部落清查和地主身份確認後，才會與道達爾公司 簽署 Papua LNG 專案的開發契約。巴紐之前在開發首個天然氣專案時，因未提前做好部落清查工作，導致專案開發權利金未能及時撥付至地主手中，產生諸多問題。目前，道達爾公司正在加緊部落清查工作，巴紐政府希望於 11 月 APEC 領袖會議期間與道達爾公司¹主席簽署上述合約。

由巴紐政府出面來談大型礦業專案，乃是根據其法律規定：國家最高可持股 30%，地主最多持股 5%。專案開始商業生產前，地主不需付費；專案開始商業生產後，地主需支付全部費用。地主具體權益在授予特殊採礦租約時通過談判確定。

¹道達爾 (Total, Euronext: FP, NYSE: TOT) 是一家法國石油公司，為目前世界六大石油公司之一，同時也是歐洲市值最大的公司之一。其經營範圍涵蓋了整個石油和天然氣的產業鏈，從原油和天然氣的勘探開發到發電、運輸、煉化、石油產品銷售以及國際原油及產品交易。

澳洲「原住民土地權法」相關規定

澳洲政府於 1993 年通過『原住民土地權法』(Native Title Act)，設立「原住民土地權法庭」(National Native Title Tribunal)，處理原住民族對既有土地權的聲索。但 Native Title Act 不等於 Land Rights，亦即未提供土地權的保證，是提醒人原住民權利與第三方共享土地利益。

該法案並不賦予原住民否決採礦項目的權利，但規定在授與企業探勘與開採之前，應與原住民進行協商。惟礦產或石油開採區域未擴大、時間未延長、未新增任何權利，則無須協商。

協商過程並非阻止或否決礦業開發項目，而是賦予原住民就開採項目將對其地權造成何種影響，表達意見的權力，旨在尋求企業與原住民以雙方同意或最佳方式進行開採。例如，1) 協商該土地的使用權，免於家鄉被破壞的基本權益；2) 原住民可享有礦業公司開發帶來的經濟利益(包括回饋金和權利金與就業機會等)。

若在政府發出協商通知起六個月內，企業與原住民無法達成共識，其中一方或多方可向「國家原住民地權裁判庭」申請仲裁，須於受理仲裁申請後六個月內確定開採項目能否繼續進行或進行的條件(往往作為雙方的協議條款，包括損害賠償、就業權利、遺產保護、建立連絡委員會與爭議解決機制等)。

馬來西亞礦業、環保相關法規概述暨礦業企業的法令遵循案例

首先就馬來西亞的礦業和環保相關法規而言，馬來西亞的採礦業務基本上受到聯邦及各州法規的監管。

馬來西亞於 1994 年開始實施《礦產資源開發法》，規定聯邦政府對礦業開採的監督與管理權和礦業開採企業的權利和義務，包括礦產開採企業應達到的法定條件和要求等。

馬來西亞的礦產資源歸各州² 所有，因此，各州擁有對在自己土地上開採礦產的批准和發證權(探勘許可證、採礦許可證)。不過，在批准前須與國家礦產資源部、環境保護部及其他相關部門協商一致。

至於環保法規部份，馬來西亞基於「1974 年環境質量法」(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1974)、「1990 年馬來西亞環境影響評估程序」、「1994 年環境影響評估準則」，將環境評估程序分為兩種：

一是初步環境評估:包含礦業等 19 種行業，若符合「1974 年環境質量法」之規定，則批准項目進行，審查時間為 5 週；另一是詳細環境評估:要求水泥廠、

²馬來西亞分為 13 個州 (Negeri)，包括在馬來西亞半島的柔佛、吉打、吉蘭丹、麻六甲、森美蘭、彭亨(Pahang)、檳城、霹靂、玻璃市、雪蘭莪、登嘉樓，以及馬來西亞沙砂的沙巴、砂拉越。此外，有三個聯邦直轄區 (Wilayah Persekutuan)：首都吉隆坡、納閩和布城；各州均有其礦產法。

鋼鐵廠、紙漿廠、煤電站、水壩、土地開墾、垃圾廢棄物處理、化工、煉油等進行，若符合「1974年環境質量法」之規定，則批准項目進行，審查時間為12週。以CAA Resources Limited (股票代號：2112.HK)為例。其總部設於中國香港，分佈在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和中國內地，從事全球資源類大宗商品服務。該企業採礦業務位於馬來西亞的彭亨州，遵循「彭亨州礦產法」，彭亨州礦產法規定彭亨州礦產權及與礦產權相關事宜。彭亨州任何土地蘊藏的任何礦物均屬彭亨州當局（即彭亨州的統治當局或州屬執行委員會）所有，惟明確已由彭亨州當局根據彭亨州礦產法或任何其他成文法處置者除外。

採礦租約申請須按規定格式向彭亨州當局提出，而彭亨州當局可就屬於彭亨州的任何土地授出採礦租約。採礦租約持有人有權獨家開採所授租約涉及的土地，並根據採礦租約自上述土地開採任何礦物及出售所開採的礦物。申請採礦租約時，涵蓋申請所涉及土地的有效探勘牌照的持有人可獲授權在採礦租約申請所涉及的土地上進行小規模採礦作業（在彭亨州，就不超過1,000公頃的採礦土地所批准的採礦計劃屬於小規模作業）。

經向彭亨州礦物與地球科學部礦山及採石單位(Mine and Quarry Unit)主任作出查詢後，本集團於Ibam礦山的採礦作業目前屬於小規模作業。於採礦租約及經批准採礦經營計劃有效期內，倘本集團的鐵礦石產量超出小規模作業的範圍（預期將於2013年上半年超出），須向相關部門申請批准將採礦租約及經批准採礦經營計劃從小規模作業更改為大規模作業。

根據彭亨州礦產法，大規模作業的採礦租約持有人須待礦山可行性研究、復墾計劃及環境影響評估（如有規定，則根據1974年環境質量法）獲批准後，方可開始開發工作或在有關土地上採礦。因此，須在本集團的產量超出小規模作業前更改採礦租約，並重新遞交採礦經營計劃供彭亨州礦物與地球科學部批准，以及遵守有關部門的規定。

但根據向彭亨土地及礦山處長辦公室及彭亨州礦物與地球科學部作出的查詢，在獲得將採礦租約更改及採礦經營計劃從「小規模作業」更改為「大規模作業」的批准之前，Ibam礦山的採礦作業將不會受到影響（不致於停工）。

智利礦業法相關重點

智利政府為促進智利礦業多元化的發展，自1983年頒布礦業法以來，就非常歡迎外資進入採礦。但是相關的法規規定透明且嚴格。

智利礦業法規在憲法中有規則。智利的礦產都歸國有，但可以透過對礦權的轉讓機制：一是勘探權的轉讓，二是採礦權的轉讓，允許私人投資進入礦業領域。

不過，當地蘊藏量全球第一的鋰，却被智利政府視為一種涉及國家利益、不可授予特許經營權的戰略資源，由 1965 年成立智利核能委員會(CCHEN)設訂總配額及年產量限制。

1983 年礦業法和新礦業法規定，除了在該法令公布前就已經成立的礦權外，不得申請鋰礦權。

根據智利環境基本法規定，「敏感」的經濟活動項目必須得到「環境影響評價體系」批准後方能實施，礦業開採為要項之一。

智利環境法庭 2016 年 7 月裁定，以違反環境保護規定為由，對日本礦業金屬公司處以 1080 萬美元罰款。

智利政府於 1993 年通過《原住民法》，申明原住民對其部分土地和水資源權利的保護。並建立國家原住民發展機構（CONADI）專門負責原住民問題。2005 年智利總統提議對 CONADI 進行改革以增加原住民在決策方面的影響力；CONADI 也因此於 2008 年宣佈自 2010 年起向 115 個不同的原住民社區分發土地，並回應其他 308 個社區的土地要求。

綜而言之，以上各經濟體對於原住民的礦權和相關環境保護問題，是愈來愈重視，大企業開礦必然少不了得與原住民諮商，而一旦對環保有所威脅，政府也會審慎因應。未來勢將朝此一趨勢發展。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今(2018)年 3 月 19-20 日於阿根廷舉辦 G20 高峰會議中，加密貨幣 (cryptocurrencies) 也成為各個領袖代表們討論的焦點之一，特別是在日本的建議，大多數的 G20 成員期望透過各國的討論進而創造出一個全球性的法規架構，以減少加密貨幣成為有心人士作為洗錢的工具，同時也給消費者帶來保護。不過，G20 各國領袖大多認為，在透過法規維持國際金融穩定的同時，法規架構不宜過於嚴格，以妨礙創新。而國際貨幣基金 (IMF) 也宣稱，將持續推動包括加密貨幣在內的各種虛擬貨幣 (virtual currencies) 之監管，而分散式帳本可透過降低成本和更長期的金融包容來改變金融機構。

法定貨幣面臨挑戰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 (IMF) 的研究，虛擬貨幣其實涵括網路上可使用的各種貨幣 (例如，網路折價券和飛行哩程等等)，由現有的具體資產或是國家貨幣和發行者的信用擔保；但加密貨幣 (例如，比特幣) 並非法定貨幣結算，而有自己的記帳單位，主要包括兩項要素：可在各方間轉換的貨幣和支付與清算機制，包括分散式帳本體系可做不同程度的轉換至實體經濟中的財貨，服務和國家貨幣或其他虛擬貨幣。

分散式的虛擬貨幣計畫因使用密碼學技術來運作，因而別稱加密貨幣 (cryptocurrency)，在分散式系統中，由主管系統運作的內部協定 (protocol) 架構來運作，並由系統參與者本身自行驗證交易。加密貨幣目前正挑戰法定貨幣 (具有央行和政府信用背書) 的標準概念，且可由多種方法取得虛擬貨幣，具有難以追蹤的特性。

這些由私人自行發行的加密或是虛擬貨幣，一旦普遍被使用，未來有可能 (或應該) 取代國家法定貨幣嗎？以下，分別就理論與歷史、法律和經濟觀點三面向觀察：

首先就理論和歷史觀察，公部門規範的貨幣體制是優於一個具有競爭性的私人體系。尤其是在金融危機發生出現系統性的流動性短缺問題時，公部門體系運作功能勝於私部門，且有必要扮演最後貸款人的角色。

先進經濟體內許多央行最早也是私人銀行，但在經濟面臨系統廣泛性的流動性短缺時，私人資金並無法發揮最佳效果。歷史經驗顯示，為有必要作為一個值得信賴的機構—扮演最後貸款者角色和管理各銀行的經營，各國政府認為有必要建立一個具有公信力的央行，特別是面臨全球金融危機發生時，央行有必要扮演成一個可信賴的最後貸款者角色。

就法律觀點言，貨幣的法律概念與主權力相關，擁有主權可以建立央行發行紙鈔和硬幣的法律架構；金錢的法律概念也植基於國家擁有規範貨幣體系的權力。儘管私人銀行和央行可以創造金錢，但必須由具有主權的當局發行計價貨幣，且必須有意圖作為其國內普為接受的交易媒介。就經濟觀點言，有鑑於虛擬貨幣的價格波動幅度遠大於法定貨幣，限制其作為一個可靠的價值儲存。此外，目前虛擬貨幣每日交易量仍難以與最大的全球信用卡供應商相比，明顯也限制其作為一個交易的媒介；再者，大部份的零售商收到比特幣後會立即轉換成法定貨幣，也限制其作為記帳單位的角色。

然而，分散式的帳本概念仍給分散式的虛擬貨幣帶來有力支撐。例如，比特幣背後的區塊鏈（blockchain）科技，使得交易記錄無法竄改，也無需向中央登記。各種分散式帳本技術藉由降低成本和考慮到更多的金融包容性，也具有改變財政的潛力，並可應用在任何需要快速、正確和安全的記錄保存之領域，例如，土地和信用登記等。

推出採用區塊鏈（Blockchain）的證券交易平台和全球性的銀行，也因此發起共同倡議：發展分散式帳本技術之共通標準（R3），用於全球金融市場。因為，分散式帳本科技可降低國際匯款的成本— 200 美元的小額匯款，比特幣約只要 1%；遠低於全球小額匯款成本達 7.7%~10%。證券交易的時間也因區塊鏈科技而相對縮短，證券交易之後勤部門功能和透明度亦因此改善。

法規與政策也面臨挑戰

各國政府即使是在相同的管轄權內，要對前述之加密貨幣或是虛擬貨幣做一致性的分類其實有其困難。例如，美國稅務局為課徵聯邦稅，被分類為「財產」；財政部為反資恐／反洗錢，分類為「價值」。政府在執法時，由於虛擬貨幣的匿名性與跨界交易，很難追蹤其交易情況與行徑是否適用反洗錢和反資恐規範。實際上若要在創新與因應風險之間尋求平衡，是需要國際間更多的合作，且需時間發展國際標準和最佳範例。

在消費者保護方面，因虛擬貨幣法規的不確定性和缺乏透明性，消費者實際上很難受到保護。而虛擬貨幣交換平台和服務供應商與支付處理業者等相關風險，會使得相關交易錯誤面臨無法回復以及詐欺等相關風險。

就課稅面而言，加密貨幣極可能被作為逃稅工具。無論是被視為價值儲存或只是交易中介，都具有課稅意義被視為資產或貨幣，有利得與虧損；還包括透過挖礦取得新的虛擬貨幣課稅問題，以及虛擬貨幣附加價值稅和銷售稅等議題，以不同價格多次交易虛擬貨幣，也會使課稅記錄保存更複雜化。

國際合作才有可能發展有效的國際法規架構

制定相關的法規可因應風險的發生，但不應阻礙創新。法規也應維持彈性，適用於虛擬貨幣版圖的變動；此外，還要考慮規範虛擬貨幣市場的其他參與者(例如，除虛擬貨幣交易平台外，還有虛擬貨幣包的供應商等)；法規必須解決不只是洗錢或資恐，同時也要建立虛擬貨幣媒介的金融健全性，謹慎考慮傳統金融體系與虛擬貨幣市場之間的整合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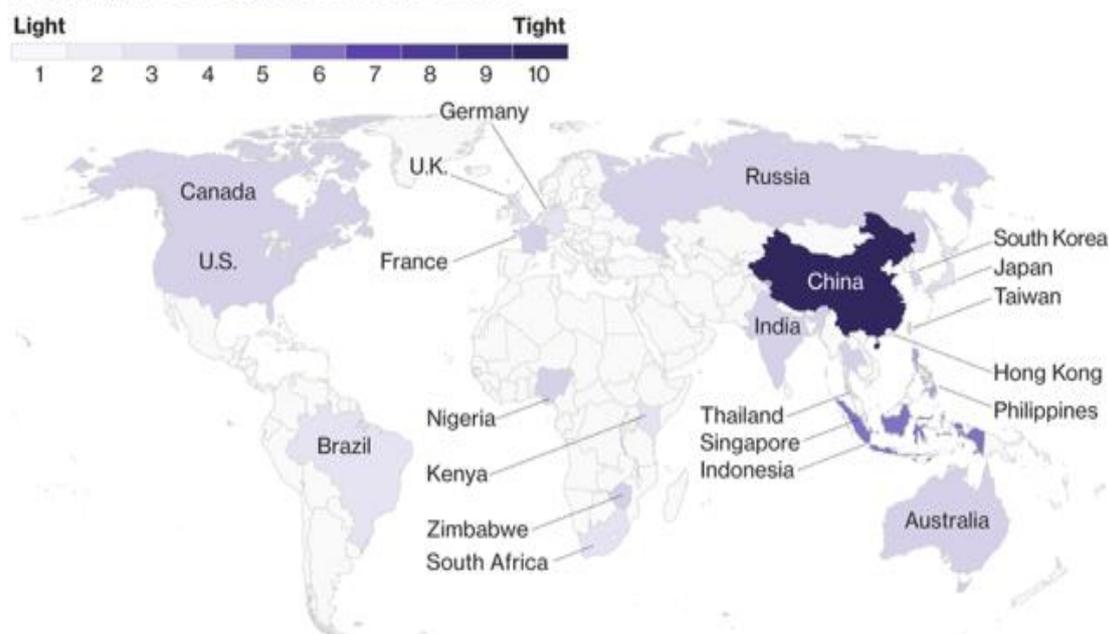
最後，誠如 IMF 總裁 Christine Lagarde 所言，金融機構較薄弱或國家貨幣較不穩定的國家，將可能會直接接受虛擬貨幣，而不是採用另一個國家的貨幣，如美元。而未來將看到這些國家使用越來越多的虛擬貨幣，中央銀行最好的策略是繼續經營有效的貨幣政策，隨著經濟的發展，開放新的想法和新的需求。國際間應做更多的努力，以有助於發展有效的虛擬貨幣之國際法規架構。

(本文作者為台經院國際處助理研究員)

各國對虛擬貨幣的政策因應情況

Mapping the Crypto World

A visual guide to regulation in key countries



Note: The light-to-tight regulation scale is derived from the questions detailed in the tables below. For the first two questions on exchanges and ICOs, a ban gets three points, regulated gets two and grey area gets one. For the remaining four questions, a yes answer gets one point and a no gets none.

Source: Data compiled by Bloomberg

Bloomberg

圖片參考來源:BLOOMBERG, MARCH 20, 2018

資料參考來源:“Virtual Currencies and Beyond: Initial Considerations” IMF, Jan, 2016

2018年3月8日，美國總統川普（Donald Trump）簽訂了針對進口鋼鐵、鋁材徵收關稅的命令，正式宣布將分別針對大部分進口鋼材、鋁材分別加收25%、10%的關稅，這道命令將在簽署後15天生效。此外，在關稅命令通過後，美國政府表示加拿大、墨西哥會暫時豁免於此新追加的關稅。雖然川普在新的關稅命令中表示一切仍有彈性調整的空間，只要各國能「針對進口物品，對美國國家安全所造成的威脅提出解決方法」，也有可能得到豁免權。同時，川普也要求美國貿易代表萊特海澤（Robert Lighthizer）在接下來15天，負責與其他想爭取豁免權的國家協商。但是對此關稅政策，美國的貿易夥伴、國際貨幣組織（IMF）及世界貿易組織（WTO）都大肆批評，歐盟等多國揚言要實施報復性關稅，鎖定美國品牌包括哈雷機車、Levi's牛仔褲及波本威士忌等進口產品徵收25%的關稅。川普為此也不甘示弱，表示如果歐盟真的反擊，美國將會對目前輸入美國的歐洲車加諸關稅。「戰鼓隆隆、鐵甲錚錚」，美國與中國、歐洲國家等之間的全球貿易大戰，似乎即將一觸即發。

根據美國國際貿易局（International Trade Administration）在2017年12月公布的鋼鐵進口報告（Steel Imports Report: United States）中，2017年鋼材進口到美國前十名，分別為加拿大、巴西、韓國、墨西哥、俄羅斯、土耳其、日本、台灣、德國、印度，而這前10大進口國占美國鋼材整個進口量高達78%。台灣排名在第8名，約佔4%，中國大陸排名第11名，尚落在台灣之後。因此全球貿易大戰之下，台灣鋼鐵業所受的災害，可能會比中國大陸更加嚴重。

從傳統的貿易統計，並無法全面性的觀察全球各國之間生產、貿易的相互關聯性，若僅由傳統雙邊貿易逆差的資料分析，常得到以偏概全的結論。因此，本文利用亞洲開發銀行所發佈2015年世界投入產出表的資料，經計算後首先得出美國的主要鋼材進口來源國，所有對美國輸出貨品與勞務的總出口值，在滿足美國最終需求的金額下，各國所創造的附加價值及比重，如表1所示。

表 1、2015 年各國貨品與勞務總出口滿足美國最終需求金額、出口國所創造的附加價值及比重（單位：百萬美元、%）

出口國	美國最終需求	出口國附加價值	比重%
加拿大	159,748	123,828	77.51
巴西	14,181	12,633	89.08
韓國	47,536	34,143	71.82
墨西哥	161,615	116,083	71.83
俄羅斯	10,199	9,071	88.94
土耳其	6,040	4,836	80.07
日本	75,939	62,731	82.61
台灣	35,130	23,445	66.74
德國	76,096	59,633	78.37
印度	53,580	45,806	85.49
中國大陸	342,985	283,942	82.79

註：出口國排列順序係依照 2017 年對美國鋼材出口統計值之順序；美國最終需求係指各國所有的貨品與勞務對美國最終需求之出口。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

由此可觀察出，在同時考慮所有貨品貿易與服務業貿易，並以附加價值分析法計算，這些國家滿足美國最終需求的總出口值、出口國所創造的附加價值及該附加價值占總出口值的比重。以我國為例，2015 年美國的最終需求（貨品與勞務）由台灣出口金額約為 351 億美元，由台灣所創造的附加價值貢獻約為 234 億美元，占 66.74% 比重。這代表倘若川普對於台灣所有貨品與勞務的出口課稅導致美國國內對台灣出口需求減少，台灣的附加價值直接受創的最大可能程度。

事實上，在亞洲開發銀行所發佈的世界投入產出表中，將貨品與勞務區分為 35 個產業。因此，在滿足美國最終需求下，由台灣總出口值中，所創造的 234 億美元附加價值，可以進一步分別歸屬於 35 個產業的貢獻。經由產業的分類計算，即可看出，倘若川普對於台灣某項貨品與勞務的出口課稅導致美國國內對台灣出口需求減少，台灣的附加價值直接受創的最大可能程度，如表 2 所示。

表 2、台灣個別產業出口滿足美國最終需求所創造之附加價值與比重

(單位:百萬美元；%)

出口國		出口國附加值	比重(%)
台灣		23,445	100.00%
低技術型製造業	農林漁牧業	1,245	5.31%
	食品飲料及煙草業	261	1.11%
	紡織品及其製品	1,004	4.28%
	皮革及鞋類	228	0.97%
	木材及木製品	7	0.03%
	其他非金屬礦物	0.5	0.00%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	259	1.10%
中技術型製造業	採礦業	0	0.00%
	紙漿造紙印刷及出版	809	3.45%
	石油精煉及核燃料	88	0.37%
	橡膠及塑料	537	2.29%
	其他製造業;再生資源	2,539	10.83%
高技術型製造業	化學及化學製品	494	2.11%
	機械設備製造業	1,063	4.53%
	電子及光學設備製造業	13,121	55.96%
	運輸設備製造業	605	2.58%
低技術型服務業	營建業	-	-
	車輛銷售維修;燃料零售	2	0.01%
	旅館及餐飲業	-	-
中技術型服務業	電力天然氣及供水	0	0.00%
	躉售及經紀交易	-	-
	零售交易;日用品修理	1	0.00%
	陸運	8	0.03%
	水運	-	-
	其他輔助運輸活動	-	-
	郵政及電信	-	-
	房地產	-	-
高技術型服務業	空運	820	3.50%
	金融中介	167	0.71%
	租賃及其他商業活動	80	0.34%
	公共安全及社會保障	-	-
	教育	7	0.03%
	衛生保健及社會工作事業	2	0.01%
	其他社區、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99	0.42%
	家庭僱傭服務業	-	-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

從表 2 分析得知，台灣產業出口美國附加價值最高者為電子及光學設備製造業，占台灣出口附加值的 55.96%，次為其他製造業與再生資源(10.83%)、農林漁牧業(5.31%)、再次為機械設備製造業(4.53%)與紡織業(4.28%)。倘若川普對於台灣的出口課稅導致美國國內對台灣出口產品與服務需求減少，台灣直接受創最嚴重的將是此五項主要的出口產業。

再以技術性的高低觀之，電子及光學設備製造業與機械設備製造業處高技術型製造業中，可代替性較弱，倘若產品遭受美國進口關稅的制裁，推測其所受之直接衝擊應該較小；相對的，農林漁牧業及紡織業屬低技術製造業，其可代替性較高，其面臨的衝擊不可小覷。

由表 2 觀察 2015 年我國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出口至美國，所創造的附加價值為 2.59 億美元，佔總附加價值的 1.10%，而我國出口鋼鐵與鋁材的品項僅包含其中，若連結我國鋼鐵與鋁材的出口比例，對於本次美國對進口鋼鐵及進口鋁材課徵關稅，則可大致推估我國直接受創的最大程度。

此外，全球價值鏈的精神在於，倘若我國參與他國生產鋼鐵與鋁材出口至美國的價值鏈中，由於我國對該價值鏈亦會產生附加價值之貢獻，一旦該國出口遭受美國制裁，連帶我國亦將遭受損失，這部份可視為我國參與他國生產價值鏈，因他國遭受關稅制裁，導致我國附加價值貢獻的間接影響程度。

舉例而言，以經濟部統計處之資料顯示，我國鋼鐵以內需為主，直接外銷比率不及三成，主要出口市場為中國大陸，占出口值的 13.0%，美國占 12.3%，日本占 8.3%，越南占 8.1%。為分析我國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參與他國生產價值鏈所創造的附加價值貢獻，現以日本與中國大陸出口至美國為例，利用相同的世界投入產出表資料，計算我國參與中國大陸、日本與越南的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出口至美國之附加價值，即可約略得知我國所面臨最大可能之附加價值間接損失。表 3 為計算所得到的相關結果：

表 3、中國大陸、日本與越南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滿足美國最終需求之出口值、附加價值與比重，以及我國參與此生產鏈所創造之附加價值與比重

(單位:百萬美元；%)

出口國	美國最終需求	出口國附加價值	占出口值比重(%)	台灣附加價值	占出口值比重(%)
中國大陸	10,679	8,207	76.85	31	0.29
日本	1,166	959	82.25	4	0.34
越南	135	64	47.41	2	1.48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

最後，加拿大外交部雖然表示對美國的暫時豁免權的歡迎，但同時強調不會改變在北美自由貿易協議(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的談判態度；墨西哥經濟部也抱持類似立場。這道命令可說讓原本緊繃的 NAFTA 協商更為緊張。美國政府此舉不僅搞砸盟友與其他國家之間的貿易關係，倘若貿易戰持續下去，推升物價上漲之預期¹，可能會間接干擾與迫使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Fed）不得不加快升息的腳步。綜合言之，在全球價值鏈的衡量觀點下，全球都將一起成為貿易保護戰爭下最大的輸家。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

¹有經濟學家擔心，全世界的人們可能會因為成本增加的緣故，必須用更加高昂的價格購買車子、機具，或其他產品。美國鋼業、鋁業加工產業則擔心，關稅命令會讓他們的原材料成本上漲，進而讓他們的客戶轉而將生意外包給外國的競爭者。

「GDPR 對我國之衝擊與機會」研討會紀實 陳翠華

被視為史上最嚴苛的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定(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簡稱 GDPR)在今年 5 月 25 日正式實施。幾天內，兩大科技巨人 Google 及 Facebook 即遭控訴。根據統計，在面對 GDPR 的準備上，美國 60% 的科技公司尚未準備完全，而歐盟境內僅有 15% 的企業準備好面對 GDPR，另外 85% 的企業仍然曝露在誤踩 GDPR 紅線風險之中。面對 GDPR 這一全新的法規挑戰，台灣企業應該如何來因應？

國發會在今年 7 月 4 日正式成立「個人資料保護專案辦公室」，積極爭取歐盟執委會對我國執行個資法「適足性」(adequacy)的認定。這個過程需要面對什麼樣的挑戰？適足性的採認對我國產業經貿的發展又有何影響？為此，「台灣經濟研究院台灣歐洲研究中心」特別於 107 年 8 月 1 日假台灣經濟研究院舉辦「GDPR 對我國之衝擊與機會」研討會，邀請學者專家從不同面向進行解析。

台灣經濟研究院院長林建甫於開幕致詞時表示，GDPR 罰則高達 2000 萬歐元，約是新台幣 7.2 億元，各國都很緊張，尤其是企業界，GDPR 要保護的對象是歐洲公民，但是因為網路世界沒有地域限制，任何人都可能受到波及。同時，在物聯網的時代，任何東西都能夠相連，任何連結點都會有資料，資料的產生運用和保護，都牽涉到個人隱私的問題，影響很大。歐盟可說是走在時代的尖端，看到歐盟的進步，其實我們都要佩服，兩次世界大戰中，各國打仗都非常激烈，歐洲國家戰後卻能共組歐盟，使用歐元共同貨幣，儘管最近又有一些脫歐的聲音，但是從人類歷史走過來，歐盟有記取教訓，避免戰亂，建立人類共同體，值得全世界學習來合作，應該要向歐盟取經，並落實在台灣，讓台灣企業可以走出去。

國家發展委員會法制調中心副主任劉美琇亦受邀致詞，感謝台經院舉辦此研討會，期將來能有更多機會與專家學者們合作，共同推動國內企業因應國際隱私法規。同時也對 GDPR 做了深入淺出的介紹。對於各界對高標準的 GDPR 對數位經濟恐帶來負面的發展影響，會議主席台經院歐洲研究中心主任葉基仁表示了不同的看法。他認為目前數位經濟發展的速度是快的，而且是非常的快，有如一輛速度極快的超跑；速度性能越高的車，需要更高等級的剎車配備，GDPR 正好扮演了這樣的角色。

溢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林業修法務經理，分析適足性對國內企業的重要性；德勤商務法律事務所林瑞彬律師，主談企業面對 GDPR 之因應實務；理律法律事務所曾更瑩律師側重 GDPR 對我國科技業的影響，而前金融研訓院院務委員陳世訓教授則專注金融業。國發會、金管會、經濟部、台北市政府、富蘭克林證

券投顧、中國建設銀行、中央研究院、資策會及媒體等各界人士共襄盛舉，於會中參與討論，會後向專家請益，彼此交流相關看法，共同為國內因應歐盟 GDPR 尋找最佳方案。

綜觀來說，GDPR 已為跨境資料流通與保護法規立下了新的里程碑。雖然 GDPR 標準嚴，罰則高，但我國個資法相當完備，也行之有年，企業機關只要遵行我國相關法規，都無須過度緊張。國內金融業等跨國企業也都有能力因應。相較之下，中小企業，特別是新創公司面臨的挑戰相對較大，應對的方式可能也較消極，例如有些電商平台乾脆封鎖來自歐洲的 IP。此外，歐盟正在草擬 ePrivacy，可視為 GDPR 的補充，日後挑戰將會更大。我國「個人資料保護專案辦公室」除了持續向歐洲爭取適足性認定外，仍需要更多的計畫和方案，以協助不同產業及不同類型的企業之需求。

(作者為台灣經濟研究院國際事務處助理研究員)